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不超过 20 亿元（含）
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信用评级结果：	AAA/AAA
发行人：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2 年 7 月 15 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本次债券注册情况

根据《关于同意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87 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为首期发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20 亿元。

二、发行人基本财务情况

本期债券发行上市前，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为 221.27 亿元（2022 年 3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口中的所有者权益合计），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66.53%，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7.16%；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6.55 亿元（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2 亿元、19.00 亿元和 16.32 亿元的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三、评级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的主体评级为 AAA，债项评级为 AAA，在信用评级报告有效期（信用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一年）内，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如发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存在或出现可能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就该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项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发行人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按照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在本期债项评级有效期内完成跟踪评级工作。

四、设置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等增信措施的具体安排及相关风险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内，若因发行人自身的相关风险或受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则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

五、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08 亿元、-43.90 亿元、38.40 亿元和 36.38 亿元，波动较大。202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90 亿元，较 2019 年度减少 56.97 亿元，主要是偿还拆借和回购资金所致；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8.40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82.30 亿元，主要是客户资金增加和交易性投资及资金拆入等减少所致。

六、投资者适当性条款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挂牌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七、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条件，交易方式包括：匹配成交、协商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卖成交。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的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

八、凡通过认购、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共同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九、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

的相关规定执行。

十、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为 173.36 亿元。受限原因主要为发行人进行日常经营活动对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进行质押所致，未来如果发行人出现经营困难，需要变卖资产偿还债务，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使用将受到限制，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十一、本期债券面向符合《证券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等规定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采取簿记建档发行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

十二、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2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54.0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70 亿元，同比下降 152.96%，公司 2022 年一季度发生亏损主要原因为受一季度市场行情影响，公司金融投资出现亏损，证券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具有一定的行业特征，2022 年一季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公司一季度经营业绩亏损预计不会本期债券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三、2022 年 7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7,000.00 万元 - 31,0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6.67%-70.97%	盈利：93,008.89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4,500.00 万元 - 28,5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9.18%-73.51%	盈利：92,481.59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0 元/股 - 0.12 元/股	盈利：0.35 元/股

2022 年上半年，国内疫情防控形势面临局部压力，外部形势复杂多变，在国内外各项因素交织下，国内证券市场出现一定幅度的短期波动，2022 年一季度，受市场行情及相关行业债券估值调整压力的多重影响，公司出现一定亏损。2022 年二季度以来，公司通过进一步强化优势业务，及时调整投资策略，抢抓市场机遇，强化风险管理，营业收入呈现环比较快增长、同比降幅收窄的良好态势，第二季度实现扭亏为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环比增幅较大。但整体来看，2022 年上半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

期减少，主要是受市场影响投资业务业绩有所下滑所致。

十四、因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根据命名规则，经发行人、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本期债券名称变更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名称变更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

目录

声明.....	0
重大事项提示	1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 发行概况	9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9
二、认购人承诺	11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12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2
二、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4
三、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14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6
一、发行人概况	16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16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	18
四、发行人权益投资情况	19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独立性	29
六、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49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60
八、媒体质疑事项	78
九、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8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81
一、报告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81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81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86
四、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87
五、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97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8
七、公司有息债务情况	112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13
九、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119
十、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123
第五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124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变动情况及原因	124
二、本期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124
三、其他重要事项	125
四、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125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130
一、备查文件内容	130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及查询网站	130
三、备查文件查询网站	130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华西证券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西有限	指	本公司前身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九次会议和于 2022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不超过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募集说明书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老窖集团	指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老窖	指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华西金智	指	华西金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西期货	指	华西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华西银峰	指	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西基金	指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能资本	指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登记结算机构
IB	指	“Introducing Broker”的缩写，是证券公司接受期货公司委托，为期货公司介绍客户参与期货交易并提供其他相关服务的业务活动，并收取一定佣金的业务模式
IPO	指	“Initial Public Offerings”的缩写，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融资融券	指	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出借证券供其卖出的经营活动
股指期货	指	股票价格指数期货，是以某种股票指数为基础资产的标准化的期货合约，买卖双方交易的是一定期限后的股票价格指数价格水平，在期货合约到期后，通过现金结算差价的方式进行交割
直投/直接投资	指	证券公司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寻找并发现优质投资项目或公司，以自有或募集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并以获取股

		权收益为目的的业务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3 月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西南证券/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川蓉城/法律顾问	指	四川蓉城律师事务所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批准情况及注册情况

2021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监管要求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就每次具体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进行决策并开展发行工作，申请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含 500 亿元，以发行后待偿还余额计算），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单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限的要求。

2022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公司申请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确定为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在授权范围内。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87 号）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8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本次公司债券拟分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规模：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

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

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簿记管理人按照有关规定，在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一致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发行的方式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配售规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网下配售原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7 月 20 日。

兑付及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7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5 年 7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拟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已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式回购安排：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2 年 7 月 15 日。

发行首日：2022 年 7 月 19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2 年 7 月 20 日，共 2 个交易日。

网下发行期限：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2 年 7 月 20 日。

2、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此安排。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经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1287 号），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采取分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20.00 亿元（含）。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偿还的有息负债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有息负债类别	兑付日期	兑付金额
21 华西 CP008	短期融资券	2022-7-26	20.00
合计			20.00

若拟定的还款计划中有部分有息负债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账前到期，发行人将以自有资金先行偿还，待债券募集资金到账后以债券资金进行置换，该部分置换的债券的兑付日不超过本期债券发行前三个月（含），以保证现有债务的及时偿付。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明细。

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

逆回购等。

（四）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公司拟开设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作为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管。本期债券的资金监管安排包括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设立、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约定对募集资金的监管进行持续的监督等措施。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设立

为了加强规范发行人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其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持续监督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发行人已聘请西南证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受托管理人将按照已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确保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发生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31 日；
-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需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20 亿元；
- 3、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20 亿元全部计入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 4、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为 20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 5、假设公司债券发行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完成。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发行对发行人合并报表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本期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	-----------------	-------------	-------

资产合计	9,246,997.86	9,246,997.86	-
负债合计	7,034,337.93	7,034,337.93	-
资产负债率	66.53%	66.53%	-

二、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债券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规模	募集资金用途	实际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22 华股 01	证券公司债（公募）	2022-01-11	2025-01-11	20.00	偿还有息负债	是
21 华股 03	证券公司债（公募）	2021-12-09	2024-12-09	20.00	偿还有息负债	是
21 华股 02	证券公司债（公募）	2021-06-11	2024-06-11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21 华股 01	证券公司债（公募）	2021-02-09	2024-02-09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21 华西 01	证券公司债（私募）	2021-1-11	2023-1-11	20.00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短期融资券及收益凭证的本息	是
20 华西 C1	次级债（私募）	2020-9-15	2023-9-15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20 华西 01	证券公司债（私募）	2020-3-16	2023-3-16	30.00	偿还公司到期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短期融资券及收益凭证的本金	是
20 华股 01	证券公司债（公募）	2020-2-25	2025-2-25	1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19 华股 02	证券公司债（公募）	2019-10-23	2023-10-23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19 华股 01	证券公司债（公募）	2019-3-21	2024-3-21	9.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18 华股 01	证券公司债（公募）	2018-10-18	2022-10-18	1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17 华股 01	证券公司债（公募）	2017-04-16	2022-04-16	13.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均严格按照核准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三、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用于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不用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

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2926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注册资本：26.25 亿元

实缴资本：26.25 亿元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 年 7 月 11 日

设立日期：2000 年 7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201811328M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邮政编码：610095

联系电话：028-86150207

传真：028-86150100

办公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曾颖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028-86150207

所属行业：资本市场服务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网址：<http://www.hx168.com.cn>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历史沿革

序号	发生时间	事件类型	基本情况
1	2000 年 7 月	设立	2000 年 6 月 26 日，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

			（证监机构字[2000]133 号文）批准，华西有限获准开业，于 2000 年 7 月 13 日成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1,311.37 万元。
2	2011 年 7 月	增资扩股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47 号）核准，根据华西有限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华西有限以每 1 元出资对应 4 元的价格增加 4 亿元注册资本。华西有限于 2011 年 7 月 28 日完成本次增资扩股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 141,311.37 万元。
3	2014 年 6 月	改制	2014 年 6 月 18 日，华西有限召开 2013 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华西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将全部承继华西有限的所有业务、资产、负债、债权、债务、合同、机构及人员等，承继华西有限所有相关权利和义务。同日，35 位发起人股东签订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2014 年 6 月 25 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确定股本总额为 2,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净资产中 506,722,660.80 元计入一般风险准备，506,722,660.80 元计入交易风险准备，3,773,626,609.51 元计入资本公积。
4	2016 年 1 月	股权变更	为维护地区金融环境和社会稳定，避免引发区域性金融风险，2015 年 9 月 24 日、11 月 4 日以及 12 月 27 日，四川省人民政府金融办公室分别组织召开了三次协调会议，最终形成以股抵债方案。新力投资及其关联方与中铁信托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签署了《债务抵偿协议》，根据该《债务抵偿协议》，新力投资对中铁信托负有债务以及为其关联方向中铁信托发行的信托计划进行融资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该等债务均到期无法清偿，致使新力投资依法承担还款责任和保证责任，为清偿该等债务，新力投资及其关联方与中铁信托一致同意将新力投资拥有的原已经质押给中铁信托的华西证券 98,081,280 股过户给中铁信托，以抵偿上述债务。 根据《债务抵偿协议》约定，以及《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等法律法规对于证券公司股东资格的要求，中铁信托成为本公司股东，本公司就中铁信托成为其股东事宜向四川证监局提交备案报告，2016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进行了《股东名册》的变更，华西证券 98,081,280 股股份自新力投资变更为中铁信托持有。
5	2018 年 2 月	上市	2018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25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52,500 万，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股票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	--	---------------------------

（二）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情形。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前十名股东合计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9.81%。公司的前十大股东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5,940,143	18.13
2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297,798,988	11.34
3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61,999,344	9.98
4	四川剑南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8,329,599	6.79
5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8,081,280	3.74
6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	74,304,000	2.83
7	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304,000	2.83
8	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700,000	1.66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819,089	1.29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120,049	1.22
合计		1,570,396,492	59.81

（二）控股股东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老窖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 18.13% 股权，并通过泸州老窖间接持有发行人 9.98% 股权，合计持有发行人 28.11% 股权，为发行人控股股东。除控股发行人外，老窖集团还控股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龙马兴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泸州老窖实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宏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泸州老窖智同商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康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汇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其他子公司，参股泸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79,881.88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良

成立日期：2000 年 12 月 21 日

住所：四川省泸州市国窖广场

邮政编码：646000

公司网址：<http://www.lzlj.com>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对酒业、食品、金融、贸易、物流、教育、医疗及卫生、文化旅游、互联网行业的投资；控股公司服务；社会经济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进出口业务及贸易代理；食品生产、销售（含网上）；农作物的种植、销售（含网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老窖集团总资产为 1,877.15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559.97 亿元；2021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67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老窖集团持有发行人股份无被质押及存在争议的情况。

（三）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老窖集团 90% 股权，并直接和间接共持有泸州老窖 51.01%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泸州市国资委成立于 2005 年 3 月，是泸州市人民政府直属特设机构，办公地址为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酒城大道三段 17 号兴泸综合大厦 27 楼。泸州市国资委是代表泸州市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依法行使对市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职能，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的地方国有资产管理机构。

（四）控股股东集团合并范围内发行债券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老窖集团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行债券情况如下：

1、公司债券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老窖集团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公司债券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证券类别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当前余额	发行人
18 老窖 01	一般公司债	2018-3-27	2023-3-27	24.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 老窖 01	一般公司债	2017-11-13	2022-11-13	6.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 老窖 01	一般公司债	2019-8-28	2024-8-28	25.00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 老窖 01	一般公司债	2020-3-17	2025-3-17	15.00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18 华股 01	证券公司债	2018-10-18	2022-10-18	2.07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 华股 01	证券公司债	2019-3-21	2024-3-21	4.49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 华股 02	证券公司债	2019-10-23	2023-10-23	1.4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华股 01	证券公司债	2020-2-25	2025-2-25	10.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华西 01	证券公司债（非公开）	2020-3-16	2023-3-16	30.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华西 C1	证券公司债（次级债）	2020-9-15	2023-9-15	15.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华西 01	证券公司债（非公开）	2021-1-11	2023-1-11	20.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华股 01	证券公司债	2021-2-9	2024-2-9	15.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华股 02	证券公司债	2021-6-11	2024-6-11	15.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华股 03	证券公司债	2021-12-7	2024-12-7	20.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 华股 01	证券公司债	2022-1-7	2025-1-7	20.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222.96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老窖集团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公司债券如下：

2022 年 6 月 20 日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87 号）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8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公司债券额度为 80 亿元。

2、企业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老窖集团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证券类别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当前余额	发行人
------	------	------	------	------	-----

22 泸州窖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22-4-28	2027-4-28	19.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 泸州窖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22-4-12	2025-4-12	23.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 泸州窖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22-1-4	2025-1-4	20.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 泸州窖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21-8-13	2026-8-13	20.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 泸州窖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21-4-23	2026-4-23	10.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 泸州窖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21-3-12	2026-3-12	8.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 泸州窖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20-12-11	2025-12-11	10.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 泸州窖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20-4-23	2025-4-23	12.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 泸州窖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19-9-27	2024-9-27	15.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 泸州窖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19-4-17	2024-4-17	8.6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 泸州窖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19-1-10	2024-1-10	4.8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 华西证券 CP008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2021-10-14	2022-7-26	20.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 华西证券 CP001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2022-3-16	2022-10-13	15.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 华西证券 CP002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2022-6-21	2022-12-9	17.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 华西证券 CP003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2022-7-6	2023-4-18	10.0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212.4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老窖集团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无已获批尚未发行的企业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

四、发行人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子公司以及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情况

1、主要子公司以及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营业务

（1）华西期货

华西期货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22 日，注册地为成都市，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

（2）华西金智

华西金智成立于 2010 年 5 月 31 日，注册地为成都市，注册资本 50,000 万

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以现金管理为目的，将闲置资本金投资于依法公开发行的国债、投资级公司债、货币市场基金、央行票据等流动性较强的证券；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

（3）华西银峰

华西银峰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注册地为上海市，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金融产品投资，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华西基金

华西基金成立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注册地为成都市，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公募基金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主要子公司以及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以及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净利润
华西期货	421,968.05	327,112.37	94,855.67	17,107.62	5,643.82
华西金智	69,979.73	5,475.58	64,504.15	23,378.07	15,685.94
华西银峰	182,478.77	6,019.82	176,458.95	19,431.06	13,811.08
华西基金	9,960.31	59.88	9,900.42	14.65	-99.58

（二）发行人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1、合营、联营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营业务

（1）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成都（川藏）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31 日，目前注册资本为 1 亿元，住所为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盈创动力大厦 10 楼，法定代表人为王立立，经营范围包括：为非上市公司股权、债券转让提供交易场所及相关服务；为非上市公司融资、并购等相关业务提供有关服务；为相关各方提供咨

询、信息等中介服务。目前本公司持有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35% 的股权。

（2）泸州华西金智银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泸州华西金智银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9 年 3 月 4 日，注册资本为 3 亿元，住所为四川自贸区川南临港片区西南商贸城 17 区二层 C 栋 61 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华西金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业务为股权基金投资等。目前公司持有泸州华西金智银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9.21% 的股权。

（3）成都华西金智银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华西金智银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注册资本为 5 亿元，住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11 楼 1105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华西金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业务为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权等非公开交易的股权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等。目前公司持有成都华西金智银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 的股权。

2、合营、联营公司财务情况

发行人合营、联营公司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净利润
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7,269.96	2,035.16	5,234.80	2,175.36	140.94
泸州华西金智银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65.67	181.30	51,884.37	36,123.32	36,123.32
成都华西金智银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644.17	-	30,644.17	752.85	739.60

（三）下属营业部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共设有 115 家证券营业部，分布于 18 个省、4 个直辖市、1 个自治区，其中四川省内 57 家，省外 58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在地区	证券营业部	注册地址
1	北京	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31号华澳中心嘉慧苑二层西侧
2		北京广渠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28号223号楼五层505内L503、L504

序号	所在地区	证券营业部	注册地址
3		北京上地三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B座四层B503
4		北京马家堡东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东路121号院2号楼1层2-3
5		北京望京东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七区1号楼1至2层1-29、1-30
6	浙江	杭州学院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386-390号、学院路99号3幢3层
7		杭州北沙东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余杭区东湖街道北沙东路8号201室
8		义乌金融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福田街道国际商贸城金融商务区金融六街2号
9		台州广场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广场南路212号一层部分、218弄2号一层
10		宁波中兴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兴路617号（1-6）（2-5）
11		金华婺州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婺州街346号-354号
12		杭州萧山市心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市心北路833号
13		绍兴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中路471号浙纸建国宾馆101室
14		嘉兴竹园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竹园路100号环球金融中心801室
15		温州瓯江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街道上陡门路408号雅御园3幢106室
16	广东	广州珠江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701房
17		深圳民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深南大道与民田路交界西南新华保险大厦501、519-523、525-526、528-532
18		深圳海天一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87、89、91号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2栋37号（海天一路与海科路交汇处）
19		揭阳临江北路证券营业部	揭阳市榕城区莲花大道以东临江北路以南汇景蓝湾一期铺面151、152号
20		佛山南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海大道北84号越秀星汇云锦广场一区E栋写字楼11层17-20室
21		珠海情侣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情侣中路377号三层302
22		东莞鸿福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鸿福东路1号国贸中心1栋904室
23		江门今洲路证券营业部	江门市新会区会城今洲路29号中科创

序号	所在地区	证券营业部	注册地址
			新广场2座20层01室
24	福建	泉州附中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附中路157号鲲鹏国际大厦11层1107单元
25		福清清昌大道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音西街道清昌大道105号万达广场A2写字楼1503
26	重庆	重庆中山三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28号16楼
27		重庆万州玉澜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万州区玉澜路42号、玉韵路15号
28		重庆云阳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云阳县双江街道青龙路四巷39号1幢
29		重庆梁平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梁平县梁山镇石马路393号1楼
30		重庆江津塔坪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江津区鼎山街道办事处塔坪路47号云鼎阳光3#楼4层1号
31		重庆长寿桃源大道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长寿区桃源南路2号附82号
32	上海	上海杨树浦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杨树浦路128号4楼401室A
33		上海延安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726号15B、C、D室
34	江苏	南京安德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25号维沃大厦A塔102单元、1202-1204单元
35		常州太湖东路证券营业部	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太湖东路101-1号常发商业广场5-1601、5-1609
36		无锡金融一街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经开区金融一街15号平安财富中心1203-1204
37		江阴虹桥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虹桥南路286号恒大中央广场五楼508、509、510房间
38	辽宁	大连五五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五五路4A号21层
39		沈阳友好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友好街10号东北世贸广场I区（新地中心1号楼）39层（电梯楼层45层）04单元
40	天津	天津友谊路证券营业部	河西区友谊路与平江道交口东南侧大安大厦A座301
41	云南	昆明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与白云路交叉口西南角心景假日大厦23层2306号
42	贵州	贵阳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新华路110-134号富中国际广场1栋19层2号[新华社区]
43	河北	石家庄裕华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西路66号海悦天地A座27层05、06室
44	河南	郑州经三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6号1楼门面房

序号	所在地区	证券营业部	注册地址
45	湖北	武汉友谊大道证券营业部	武昌区三角路村水岸国际K2地块6栋/单元23层6-8号
46		武汉青年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9号环球贸易中心（一期）/栋B塔单元8层1室
47	湖南	长沙韶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419号凯宾商业广场1301、1303房
48	吉林	长春前进大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前进大街力旺广场A座813-819
49	江西	南昌红谷中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中央广场B区准甲办公楼1403、1404（第14层）
50		赣州新赣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新赣州大道8号华润大厦B座2502办公
51	内蒙	呼和浩特乌兰察布西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乌兰察布西街兴泰御都项目中的第10座1802号房
52	山东	烟台迎春大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170号金贸中心14-13
53		青岛海尔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83号利群金鼎大厦23层2306室
54	陕西	西安二环南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雁塔区二环南路西段64号凯德广场21层06号
55	安徽	合肥长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287号万科金域国际1010、1011、1012室
56		合肥庐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合肥市包河区庐州大道2868号悦方中心办公塔楼办3121-3125
57		芜湖北京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北京中路芜湖万达广场二期1#楼2002室、2003室
58	黑龙江	哈尔滨中兴大道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兴大道160号B1栋12层1号、13号、14号
59	四川	巴中江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巴中市江北大道中段56号四川省工商银行巴中市分行2楼
60		成都建设北路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成华区建设北路二段4号
61		成都高升桥路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武侯区高升桥路9号罗浮广场三楼01号
62		成都龙腾东路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武侯区龙腾东路36号1栋8层9-13号、11层5号
63		成都南一环路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20号普利大厦
64		成都青白江新河路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青白江区新河路173号酒店式公寓二层5号
65		成都天府二街证券营业部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2层226号
66		成都西玉龙街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青羊区西玉龙街10号

序号	所在地区	证券营业部	注册地址
67		成都聚龙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聚龙路1251号万茂大厦第3层
68		成都龙泉驿区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龙泉街道北京路155号6栋1层9号
69		成都天府新区正东中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广都上街138号16栋2层1号
70		成都一品天下大街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金牛区一品天下大街999号1栋2单元12楼3号
71		达州朝阳中路证券营业部	达州市通川区朝阳中路中段华夏城市花园三楼
72		达州大竹县北大街证券营业部	大竹县竹阳镇北大街108号C1幢二楼
73		达州渠县人民街证券营业部	渠县人民街23号工会大厦二楼
74		德阳南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德阳市南街南华春天购物广场B-6-1号
75		峨眉山光辉路证券营业部	峨眉山市绥山镇光辉路121号、121号附1号、121号附2号、121号附3号
76		广安邻水县东临路证券营业部	邻水县鼎屏镇东临路1号
77		广安武胜弘武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广安市武胜县沿口镇弘武大道
78		广安建安中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广安市建安中路181号
79		广汉湖南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广汉市湖南路一段94号
80		广元利州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元市利州东路二段太平洋大厦二楼
81		夹江体育路证券营业部	夹江县馊城镇体育路180号黄金时代5幢4楼4号
82		江油涪江路证券营业部	江油市涪江路中段587号
83		乐山嘉定南路证券营业部	乐山市市中区嘉定南路540号
84		乐山沙湾石龙街证券营业部	乐山市沙湾城区石龙街32号
85		泸州江阳西路证券营业部	泸州市江阳区江阳西路49号1幢3层2号
86		眉山湖滨路证券营业部	眉山市东坡区湖滨路南三段140号（外滩枫景）
87		绵阳安昌路证券营业部	绵阳市安昌路33号2楼
88		绵阳恒源大道证券营业部	绵阳市安州区花菱恒源大道花城广场
89		南充涪江路证券营业部	南充市顺庆区涪江路221号1-3楼
90		南充阆中天马寺街证券营业部	南充市阆中市天马寺街14号三楼
91		南充南部迎宾大道证券营业部	南充市南部县迎宾大道123号金泰中央金座12幢底商一层1-1号、1-2号、1-3

序号	所在地区	证券营业部	注册地址
			号、1-4号
92		南充营山正西街证券营业部	南充市营山县朗池镇正西街109号
93		内江大千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大千路506、508、510号
94		攀枝花三线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三线大道331号附2号
95		攀枝花新华街证券营业部	攀枝花市新华街15号东方新天地D座三楼及四楼401、402、406、407、408室
96		彭州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彭州市西大街5-13号彭州大厦三楼
97		成都郫都区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郫筒镇东大街119号附3号
98		仁寿阳光路证券营业部	仁寿县文林镇阳光路145号
99		荣县望景路证券营业部	荣县旭阳镇望景路274-1、276-1、278-1、280-1号
100		三台恒昌路证券营业部	三台县北坝镇恒昌路耀森花园B区二楼
101		什邡菱华山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菱华山路北段153号
102		遂宁射洪证券营业部	射洪县太和大道北段信合大厦36-38号第4层
103		遂宁遂州南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遂宁市遂州南路306号商业大厦二、三楼
104		西昌长安东路证券营业部	西昌市长安东路25号
105		雅安朝阳街证券营业部	雅安市朝阳街29号
106		雅安蒙经康宁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蒙经县康宁路东一段94号
107		宜宾北正街证券营业部	宜宾市翠屏区北正街80号
108		宜宾珙县友谊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宜宾市珙县巡场镇友谊路93号2层1号
109		宜宾交通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柏溪街道交通路99号
110		资阳安岳县柠都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资阳市安岳县岳阳镇柠都大道142号3楼304号
111		资阳广场路证券营业部	资阳市雁江区广场路23号301室
112		自贡丹桂街证券营业部	自贡市汇东新区丹桂街新汇广场
113		自贡富顺钟秀街证券营业部	自贡市富顺县富世镇钟秀街东段653号
114		自贡贡井长征大道证券营业部	自贡市贡井区长征大道41号
115		自贡五星街证券营业部	自贡市自流井区五星街57号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独立性

（一）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组织机构设置和运行情况

1、公司治理

公司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营管理层为经营执行机构。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

（1）股东大会制度及其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 10) 修改公司章程；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条规定的对外担保事项；
- 13) 审议公司在 1 年内对外投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扣除客户保证金后）30%的事项；
- 14) 审议公司在 1 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扣除客户保证金后）30%的事项；
- 15) 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
- 16)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7)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8) 听取合规总监关于公司合规状况的报告;
- 19)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 董事会制度及其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的股份或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制定和修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0)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部门和下属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等分支机构的设置；
- 11) 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负责组织对公司总经理、合规总监的绩效考评，参照总经理的考评意见，组织对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的绩效考评；并在绩效考评的基础上决定其报酬及奖惩事项；
- 12)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6) 向股东大会会议提出提案；
- 17) 决定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以及会计差错调整事项。
- 18) 审议公司的证券自营投资规模；

19) 听取合规总监的工作报告，审议年度合规报告，评估公司合规管理有效性，督促解决合规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对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责任；

20) 审议公司定期风险评估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

21) 审议信息技术战略规划、审议信息技术人力和资金保障方案；听取年度信息管理工作报告，评估总体效果和效率；

22) 承担洗钱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并履行以下职责：

①确立洗钱风险管理文化建设目标；

②审定洗钱风险管理策略；

③审批洗钱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④授权高级管理人员牵头负责洗钱风险管理；

⑤定期审阅反洗钱工作报告，及时了解重大洗钱风险事件及处理情况；

⑥决定廉洁从业管理目标，对廉洁从业管理的有效性承担责任。

⑦其他相关职责。

23) 公司董事会承担证券基金文化建设的管理职责，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文化建设目标、审定文化建设策略、审批文化建设的政策和程序、授权经营管理层牵头实施文化建设等。

24)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监事会制度及其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由股东大会选举的股东代表 2 名，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 1 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 检查公司的财务运行和合规管理、风险管理情况；

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合规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并督促整改；

4) 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监督检查董事会和经理层在风险管理方

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5)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本章程的，履行监督职责，向董事会通报或者向股东大会或直接向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或者其他部门报告；

6) 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发生重大合规风险负有主要责任或者领导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7) 承担洗钱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洗钱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对公司的洗钱风险管理提出建议和意见；

8)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9)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10)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11)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12) 承担文化建设工作中的监督制衡职责；

13) 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监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报告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并由公司予以披露。

(4)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及其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各专门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下开展工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咨询意见，对董事会负责。专门委员会的组成和职能由董事会确定。各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提交董事会审查决定。

各专门委员会可以聘请外部专业人士提供服务，由此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

司承担。

1)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①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②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

③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

④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2) 审计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①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调；

②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并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

③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④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⑤履行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相关方关联交易控制职责，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形成书面意见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⑥负责法律法规、本公司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3) 风险控制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风险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①对公司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建议；

②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

③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

④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

⑤建立与公司合规总监和首席风险官的直接沟通机制；

⑥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5) 独立董事制度及其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应占董事会成员三分之一以上，其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除本章程第一百零四条规定的董事任职基本条件外，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1) 从事证券、金融、法律、会计工作 5 年以上；
- 2) 具有本章程第一百一十九条所要求的独立性；
- 3) 具备金融企业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则；
- 4) 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并且具有学士以上学位；或者从事证券工作 10 年以上或曾担任金融机构部门负责人以上职务 8 年以上的人员，学历要求可放宽至大专；
- 5) 有履行职责所必需的时间和精力。

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本公司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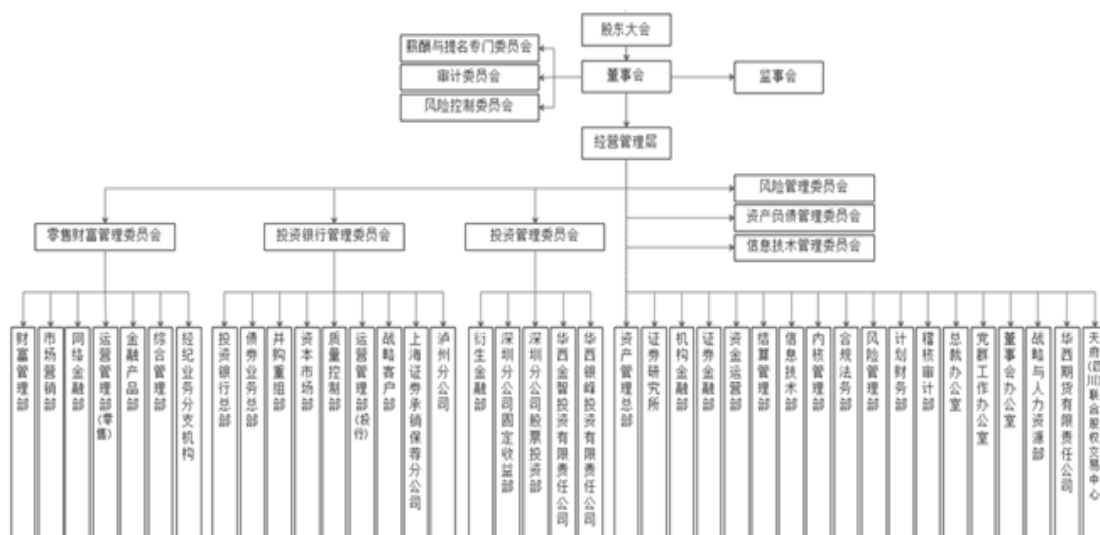
- 1) 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当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专项报告；
- 2) 提议召开董事会；
- 3) 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4)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5)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6) 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 7) 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但不得采取有偿或者变相有偿方式进行征集；
- 8)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它权利。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时，应取得全体独立董事 1/2 以上的同意。

2、公司内部组织机构

公司按《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章制度，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的组织结构。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



公司规范运作，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本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行使职权，运行情况良好，维护了股东利益，保障了本公司高效运行。

（二）内部管理制度

1、结算管理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包括清算业务、交收业务、结算系统管理、应急预案、客户资金投保数据报送等一系列结算管理制度，以规范日常登记、清算、交收等方面的工作。

公司客户资金与自有资金严格分开运作、分开管理，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由公司结算管理部统一管理。客户资金按照证监会第三方存管模式集中管理，实现了客户资金的封闭运行、集中管理。通过严格实施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对账检查，每日安排专岗对柜台系统、法人结算系统、存管银行账户的资金余额、交收净额等项目进行核对，防范客户资金结算风险。建立监控系统收款账户报备流程，确保客户资金管理的封闭性；完善投保基金客户资金监控系统的反馈机制，梳理数据报送流程，不断完善监控系统所涉及的预警反馈、定期报告流程以及比对差异问题反馈等流程。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情况，将结算风险的防范向业务前端前移，与前端部门联合防范结算风险；持续关注新业务并提供结算保障支持，从事前方案到事后上线提供完整的结算支持；模拟客户资金出现重大缺口后启动应急弥补流程，确定了客户资金管理出现缺口的情形类别、弥补途径、操作通知等流程。

2、财务会计内部控制

公司设立计划财务部行使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税收管理等职能，建立了涵盖会计管理制度、各项业务核算制度、会计基础工作管理、预算管理、财产物资管理、财务人员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的财务会计制度体系。

公司设立预算管理委员会作为预算管理的决策机构。公司预算实行分级归口管理，各预算单位对其自身预算负责；计划财务部审核各预算单位上报预算并形成公司总预算方案，公司总预算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计划财务部通过事前规范、事中控制和事后评价履行费用管控职责，严格备用金借款管理和费用报销审批程序，保证费用开支的合理性和真实性，并将各部门的费用管控情况纳入财务评价并与年度考核挂钩；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大额支出审批体系，分类别分级次审批，不断优化审批环节。在分管领导对经济事项发生的必要性进行审核后，经办会计核对合同和付款金额无误，各审批环节齐备的情况下，款项才能支付。建立银企直连支付模式，公司可实时掌握和监控资金变动情况，确保资金安全。

公司建立了以用友 NC 系统为核心的财务信息管理系统，覆盖财务核算、会计报表、费用审批、增值税管理、内部协同、固定资产管理等方面，为财务核算的准确性和可靠性提供了保障。财务信息系统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进行操作权限管理，操作角色的设置遵循不相容岗位相分离的原则，确保符合会计内部控制要求。

公司计划财务部通过直接委派财务经理和集中管理两种方式对证券营业部的财务工作进行垂直管理。不定期对证券营业部进行专项检查，进一步规范了证券营业部的财务工作；证券营业部财务经理薪酬由公司总部统一发放，有效保证了证券营业部财务工作的独立性。

3、资金运营内部控制

公司设资金运营部承担公司资金管理工作，建立了覆盖资金管理各个环节的制度体系。公司在账户管理、资金审批、交易操作、交易记录保存、交易监控、人员管理等方面均有完备风险控制措施，风险可控；重大资金的筹集和使用均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强化对流动性风险的日常监控，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提高系统的自动化和信息化程度，对流动性系统相关系数进行维护更新，确保按月生成流动性监控月报表功能的稳定性和准确性。

4、信息系统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包括 IT 治理、运行管理、开发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制度体系，并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执行。公司 IT 治理委员会负责公司 IT 治理工作，信息技术部是公司信息系统规划、建设、运行和管理的主管部门，统一管理公司信息技术工作。证券营业部信息系统的建设由公司信息技术部统一规划、统一部署和统一管理，证券营业部设信息技术负责人，由公司信息技术部对信息技术负责人进行技术管理、技术指导和技术考核，有效保证证券营业部信息系统稳定运行。

公司建立了“两地三中心”灾备体系，三大中心通过中国电信地面专线、中国联通地面专线、VPN、中国电信裸光纤四大通讯链路互联互通，每对中心之间至少具备两种不同的通讯链路，保证了公司业务通信的连续性；形成了“网上交易三中心”分布体系，主中心发生故障时，其他中心具备完全接管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稳定运行。公司定期进行系统运行状况分析和信息安全评估，对公司全网网络拓扑和访问策略调整及清理；同时开展信息系统检测及加固，外聘具有专业安全服务资质的服务商对信息系统提供全面的服务与实时监控。2017 年公司完成了成都集中交易系统、网上交易系统等 6 个系统以及深圳灾备交易系统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并通过测评。

公司制定了信息系统相关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计划，根据应急预案拟定了应急事件汇报流程，按照流程对每次应急事件进行处置与通报。按照相关规定按期开展各项应急演练工作，路径清晰明确，公司内外各部门、各单位协同工作，形成了良好的内部和外部通报响应机制，并按照演练结果持续完善应急预案。

5、子公司控制

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从基本原则、公司运作、监督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公司向子公司选派董事、监事以及其他主要高级管理人员；要求子公司制定符合《公司法》要求的公司章程，督促控股子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监事会安排内外部审计对子公司实施稽核审计，督促子公司健全内部控制机制，要求子公司制定符合监管部门要求的内控管理制度。董事会办公室作为各子公司归口联系部门，负责统筹、协调公司各部门与各子公司之间的业务沟通和联络。根据监管规定和子公司的业务开展情况，适时调整子公

公司的定位和经营范围，将子公司纳入公司合规管理体系，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子公司按照章程规定定期向公司相关部门报送报表、报告等资料，保证公司及时准确掌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

6、反洗钱工作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反洗钱工作三级组织体系，包括公司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公司反洗钱工作小组、部门和分支机构的反洗钱工作组，合规法务部为反洗钱工作的具体承办部门。

公司根据监管规定建立了系统的反洗钱工作制度体系，并根据监管机关的要求和实际执行情况不断完善，各业务条线及证券营业部按照公司反洗钱工作制度制定了具体实施细则；通过持续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工作、优化调整自定义异常交易监测指标和监控模型、组织开展反洗钱宣传培训等工作，进一步夯实了风险为导向、客户为中心、流程控制为手段的洗钱风险预防体系；持续完善反洗钱监控系统，提高异常交易监测的准确性，并保障系统稳定运行；将联合国制裁名单、公安部发布的恐怖组织和恐怖份子名单、国际刑警组织中国国家中心局发布的红色通缉令名单导入反洗钱监控系统，实现了对名单中人员和机构的反洗钱监控；对证券营业部的反洗钱工作持续监督、检查，加强对客户异常交易分析识别工作的指导，提高了异常交易监测的针对性、有效性，促进了反洗钱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7、压力测试

公司建立健全了压力测试机制，通过开展综合压力测试及多项专项压力测试，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根据监管要求完成了统一情景压力测试及综合压力测试工作，同时组织子公司完成了子公司压力测试；针对流动性覆盖率、现金流进行了流动性专项压力测试，测试结果均按时进行报送；完成了承销项目、融资融券业务等项目的压力测试，确保公司各项风控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8、隔离墙管理

公司在证券经纪、自营投资、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研究咨询等业务之间建立了严格的隔离墙，确保上述业务在机构、人员、资金、账户、办公场所、办公设备、信息系统等方面有效隔离，同一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同时分管两个或两个以上存在利益冲突的业务部门；建立了与内部管理和业务发展相适应的信息隔离墙运行机制，规范了以内幕信息为主的敏感信息的流动和管理；通过制

度明确了工作人员跨墙作业的审批流程及跨墙人员的保密义务，同时对静默期的安排做出了明确规定；自营投资部门、资产管理等部门等有利益冲突的业务部门不得对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开展联合调研、互相委托调研；对研究部门及其研究人员的绩效考核和奖励措施，未与投资银行总部等存在利益冲突的业务部门的业绩挂钩。加强了员工执业行为特别是通过手机 APP 下单买卖股票行为的日常监控，已实现对公司所有投行业务人员、投资人员、跨墙人员的即时通讯信息监测，防范发生利益冲突和利益输送；加强信息隔离墙名单信息管理，及时调整限制名单、观察名单；开展了有关信息隔离的合规审查、咨询和检查，重点对自营投资、投资银行和资产管理等业务的开展提供相关意见。

9、反舞弊控制

公司制定了《反舞弊工作管理办法》、《信访举报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建立了包括职责体系、制度体系、报告体系、考核与问责体系的反舞弊举报机制；贯彻落实举报管理与举报人保护措施，明确举报处理程序、办理时限和办理要求，确保投诉、举报成为公司有效掌握信息的重要途径；坚持“惩防并举、重在预防”的原则，明确反舞弊工作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规范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报告和补救程序。

10、关联交易控制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管理。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协调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建立关联人信息库并将关联人信息发送各部门关联交易联络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并按规定向监管机构履行报告义务；所有关联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或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批准；公司对关联交易执行回避表决制度。

11、各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1）证券经纪业务内部控制

公司采用零售财富服务管理委员会——综合管理部、运营管理部、市场营销部、财富管理部、网络金融部、结算管理部、信息技术部等部门——分支机构（分公司、证券营业部）的分级管理模式，对证券经纪业务进行管理。证券营业部前、后台分离，设合规管理岗对证券营业部的日常经营活动进行监督，

履行合规审查、合规监测、合规培训等职责。公司对证券营业部的财务岗等重要岗位实行垂直管理，建立重要岗位的制约机制。

①柜台系统管理。公司建立了柜台系统管理制度体系，对经纪业务所涉及的系统角色划分、用户管理、信息安全与保密等方面进行规范。公司柜台系统权限由运营管理部集中统一管理，遵循分级授权和权限必要、最少的原则，根据工作需要授权，实际业务不涉及的权限不予授权；建立柜台系统权限隔离机制，确保同一柜台系统用户不同时拥有互斥权限；定期对各分支机构系统权限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②客户账户管理。公司建立了客户账户管理制度体系，对新开户客户信息真实性进行审查，对于无法证实身份信息的客户，拒绝为其开立账户；加强业务操作规范性的日常监控，对业务人员持续监督管理，确保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的安全，保障了公司经纪业务的正常运行。公司成立见证业务团队，对非现场开户业务实施集中管理以降低潜在风险；明确实名制管理为办理非现场开户业务的基本原则，确保投资者开户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开户行为为本人意愿；通过对见证人员进行严格的权限管理与业务培训，保证见证人员的专业性和合规性。严格要求各分支机构定期开展账户管理的自查工作，建立合规监督机制；定期对各分支机构的账户管理工作进行现场检查，采取有效措施建立问题产生的防范体系，对于弄虚作假、自查不彻底、整改不到位的分支机构追究其责任。

③财富管理。公司建立了财富管理制度体系，涵盖财富管理体系建设、投资顾问管理、证券投资咨询增值产品设计生产、产品研究与评价、投资者教育等内容。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咨询服务产品风险评级标准，从产品的基础风险、产品可能造成的最大损失及产品服务期限等多方面对产品进行风险评级；建立了代销产品评价机制，从产品发行人的信用状况、产品结构复杂性、投资方向和投资范围等方面对产品进行评价并划分风险等级，持续跟踪产品并每年更新风险等级；在产品销售环节及时提示产品的风险，加强各金融产品销售的风险管控和过程管理，遵循客户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等级相匹配的原则，多环节防范投资顾问服务风险；建立了产品售前培训机制，加强投资顾问对产品的了解，并促使投资顾问向客户准确传递产品信息和产品风险。

④营销管理。公司建立了营销管理制度体系，涵盖营销人员管理、代销金

融产品管理等内容。公司通过事前审查、事中监控、事后监督及专项事件处理，实施营销风险动态管控；持续开展对营销人员、证券经纪人的业务培训，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嵌入培训内容作为培训重点，并通过培训考试强化培训效果；通过加强营销团队日常管理，将合规执业、服务适当性、客户投诉纳入营销人员、证券经纪人绩效考核，实现对营销人员、证券经纪人行为风险的动态管理；通过加强代销产品决策、尽职调查、信息披露等环节的管理，推动产品代销业务规范发展；加大风险自查工作的力度，公司成立督导组到证券营业部进行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进行现场检查，有效规避风险。

⑤客户服务。公司按照监管要求统一组织客户回访，客户回访情况留痕并存档，并通过对回访电话进行质量检查，有效控制了客户回访风险，保证客户回访工作的合规性。通过公示客户投诉电话、传真、电子信箱等方式为客户提供投诉渠道，投诉电话在营业时间内有专人值守，确保客户投诉能及时得到处理；明确了客户投诉处理相关岗位的职责分工，优化了投诉处理流程，加强了投诉处理工作合规风险的有效识别；建立了投诉处理监督、检查考核问责机制，对检查中发现的客户投诉处理相关责任人不履责行为进行问责。建立了“华西证券微服务”公众号，涵盖服务、产品、账户三大模块，将资料修改、风险测评等业务功能嵌入公众号，让客户体验一站式服务。

⑥投资者教育。公司成立了投资者教育和保护工作领导小组与执行小组，负责全面规划和指导公司投资者教育工作的开展；投资者教育工作管理部门设置专职投资者教育联系人，负责组织开展和落实日常投资者教育工作；证券营业部成立投资者教育工作小组，并设置投资者教育工作联系人，具体负责证券营业部日常投资者教育工作的开展。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教育活动，加强投资者教育宣传力度，遵循长期性、实用性、有效性和适当性的原则，把投资者教育工作融入到各个业务环节；重视风险提示的发布工作，制作多种投资者教育产品，多途径向客户提示风险，引导投资者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和风险意识；加强证券营业部投资者教育基础工作的管理，要求证券营业部设专人落实投资者教育活动的开展和宣传，并对投资者教育工作留痕做出了明确要求。2017 年公司建设的投资者教育基地获得四川省级投资者教育基地称号。

⑦客户适当性管理。公司成立了适当性管理专项工作组，负责全面规划和推动适当性管理工作的开展，按照“公司集中统管、条线分类实施、上下分层

检查、内控独立监督”的原则进行组织与管理。为推进适当性管理工作，公司在投资者分类、产品分级、适当性匹配等方面完善了相关制度体系，确保客户适当性管理有章可循；对客户实行分类管理，针对不同类型的客户提供适合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优化业务流程，将客户适当性管理要求嵌入到业务流程中，使业务流程按照基于了解客户、了解产品的基础上实施适当性匹配，并根据准入条件和交易适当性判断进行系统的自动筛选和匹配；通过初次风险测评确定客户的风险偏好，并通过后续风险测评对客户进行风险承受能力的持续评估；通过现场和非现场等方式组织适当性管理培训，并组织适当性管理专项考试，使得培训工作落到实处；定期对公司各部门及分支机构的适当性管理工作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要求及时整改，保证适当性管理工作真正落地。

⑧股票期权业务。公司股票期权业务由运营管理部统一管理，证券营业部需经运营管理部验收并授权许可后，方可开展股票期权业务。公司建立了股票期权业务制度体系，对风险揭示、账户管理、风险监控、适当性管理等方面做了系统的规定。

公司在为客户开通股票期权交易权限之前对客户的身分、财产与收入状况、证券投资经验、诚信状况、风险偏好、投资目标等相关信息进行充分了解，并对投资者进行培训，使客户充分了解期权市场特性，揭示期权市场风险。公司股票期权业务采用分级管理的模式，根据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专业知识和个人信用情况，对投资者交易的权限和规模进行分级，并根据分级结果设置投资者相应的交易权限。公司指定专人对股票期权业务进行逐日盯市，在盘中以市场实时成交价格进行盘中盯市，计算投资者的保证金，对风险进行评估。

⑨中间介绍业务。公司建立了中间介绍业务制度体系，从经营独立性、培训机制、对接部门、介绍业务人员资格、风险控制、禁止行为等方面进行业务管理和风险控制。公司遵循利益冲突防范和业务隔离原则对人员进行统一管理，并严格从人员上隔离一般证券业务与中间介绍业务，拥有普通证券柜台权限的人员不得兼任中间介绍业务人员；对投资者进行相关金融期货交易必备知识水平、交易经验、最低可用资金进行核查，根据投资者基本情况和相关投资经历、财务状况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适当性综合评估。公司对中间介绍业务实行全程监控，确保业务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不定期对证券营业部的中

间介绍业务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要求证券营业部及时整改。

（2）证券金融业务内部控制

公司开展的证券金融业务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等业务。

公司对证券金融业务实行集中统一管理，证券金融业务的决策和主要管理职责由公司总部承担，禁止分支机构未经公司总部批准向客户提供证券金融业务服务。

①融资融券业务。公司建立了融资融券业务制度体系，对业务决策与授权体系、专业人员配备、业务培训、风险监控等方面做了系统的规定。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建立了“董事会—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委员会—融资融券业务审批小组—运营管理部—分支机构”五级决策授权体系，前、中、后台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协调配合，确保了业务运行平稳有效。公司根据客户征信结果确定客户信用等级和初始保证金比例，做到风险可控；根据市场情况修订更新担保品折算率模型来控制市场剧烈波动带来的风险；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融资融券业务规模监控和调整机制，实行总规模控制；强化逐日盯市制度，及时提示交易规则，对交易进行实时监控、主动预警，通过客户资信审核、授信审核、客户账户监控、发送补仓或平仓通知等措施严格控制业务风险。

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公司建立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制度体系，对标的证券管理、信息隔离等做出了具体规定。

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构建了“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证券金融部及相关业务部门—分支机构”五级风险管理体系，严格控制客户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风险。公司对股票质押业务的流程、业务标准进行了明确规定，根据市场环境及时进行调整；在业务标准方面，公司建立质押率模型与征信因子模型，对标的证券实施标准化管理。公司指定专人每日对存续期项目标的证券的行情、舆情等进行监控，并编制股票质押业务贷后管理日报表，对需要关注的事件及时向项目负责人及相关部门发送风险提示。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压力测试，根据压力测试结果及时提示潜在风险；参与股票质押式回购项目尽职调查的复核，出具独立的风险评估意见，有效实现风险管理前置。

③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公司建立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制度体系，对标的证券管理、客户准入资格、通知送达等进行了具体规定。公司对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推行标准化、精细化管理，建立了合理的征信授信体系，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时调整交易履约保障比例，增加违约处置的触发条件，有效提升了在极端情况下业务风险控制能力。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业务规模管理和调整机制，保证公司总交易规模、单笔交易规模、单一客户交易规模、单一证券交易规模均符合监管要求。

（3）自营投资业务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自营投资决策与授权体系。公司董事会是公司自营投资业务的最高决策机构，在严格遵守监管法规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确定自营投资业务规模。公司设立投资管理委员会负责公司自营投资业务经营管理的决策与风险管控。设立深圳分公司负责公司自营投资业务，在投资管理委员会做出的决策范围内负责具体投资项目的决策和执行工作。

公司建立了自营投资业务制度体系，保证自营投资业务的正常运行。自营投资业务按照隔离墙制度要求与证券经纪、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研究咨询等业务独立运行。

公司风险管理部设立自营投资监控管理岗负责对公司自营投资业务实施事前、事中监控，以防范规模失控、决策失误、超越授权、内幕交易等风险；按日提交自营投资业务风险分析报告，主要反映公司自营投资业务各项风险限额指标，通过 VaR 值、修正久期、行业集中度、个股集中度、发行方集中度等风险指标分析自营投资风险。

（4）投资银行业务内部控制

公司设立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负责拟订投资银行业务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重要政策，确定发行人选择标准、项目立项和保荐等，并对发行方案、发行定价做出最终决定；设立投资银行总部负责开展投资银行业务；成立投资银行业务内核小组负责对投资银行业务进行内部核查和质量技术控制，对申报文件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并对投资银行业务中的重大风险事项进行审查；设立质量控制部作为投资银行业务质量控制、技术支持的专业职能部门。公司合规法务部和风险管理部对投资银行业务履行合规审查及风险监控职能，审查监督投资银行总部是否按照相关制度运作，所有与客户签署的文件须经合规法务部

审核。

公司建立了投资银行业务制度体系，覆盖了业务流程、作业标准、风险控制、发行人质量评价、尽职调查工作流程、内核工作、质量控制、项目协议的签署权限、文本管理等方面。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强证券发行中的定价和配售等关键环节的决策管理；建立了承销风险评估与处理机制，通过事先评估、制定风险处置预案、建立奖惩机制等措施，有效控制包销风险；建立了中介机构评价机制，加强同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的协调配合；注重加强投资银行项目的集中管理和控制，对投资银行项目实施合理的项目进度跟踪、项目投入产出核算和项目利润分配等措施；注重投资银行项目协议的管理，明确不同类别协议的签署权限；加强保荐承销业务风险管理，主动事先评估证券承销对公司财务资金状况，特别是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影响，防范公司流动性风险。

（5）债券发行业务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债券发行业务制度体系，从项目立项、项目实施、项目申报、发行方案与定价等方面对债券发行业务实施内部控制，指导内控工作有序进行。公司债券发行业务的内部风险控制实行四级管理体系。一级控制为项目负责人，负责组织开展项目立项、尽职调查等；二级控制为质量控制部，质量控制部作为债券发行业务质量控制业务的常设机构，负责对项目组的工作等进行监督；三级控制为债券及资产证券化业务内核小组，对债券发行业务申报材料以及主管机构的反馈意见回复材料进行内部审核；四级控制为公司证券发行定价及配售委员会，负责对债券发行方案进行审核，经测算存在大额包销风险的发行方案需报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和决定。通过四级内控管理体系，全面严格控制债券发行业务的法律风险和发行承销风险，防范内幕交易和利益冲突造成的诚信及操作风险。公司合规法务部和风险管理部对项目进行独立审查和监控，通过审查申报资料、参与项目内核等多种方式控制债券发行业务风险。

（6）资产管理业务

内部控制公司设立资产管理委员会，与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及资产证券化评审小组一并形成资产管理业务的投资决策体系，其中资产管理委员会负责拟定资产管理业务发展战略、重大政策和经营计划，对资管产品设计方案、营销方案、重大投资方案进行审批。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分析市场重大风险和重大

突发事件并研究控制公司风险的措施，审议并决定占用净资本、存在重大亏损概率的业务和产品。资产证券化项目评审小组负责资产证券化项目的立项审批并对项目是否上报资产管理委员会进行审议。在资产管理总部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资产管理总部办公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授权负责场内大类资产配置、审批重点投资品种、策略以及提出投资风险的控制措施等；资产管理总部办公会负责研讨部门重点工作和业务方案，并根据不同业务权限提交相关决策机构审批。

公司建立了资产管理业务的制度体系，对资产管理业务的组织架构、客户适当性管理、投资运作流程、客户投诉处理、反洗钱、风险控制、信息隔离管理等进行了规定。

在集合资产管理业务方面，规范集合计划投资决策和投资交易执行程序；相关合同、风险揭示书均按照监管机关要求制作并提交合规风控部门审批。加强客户适当性管理，与外部代销机构签订的代销协议中要求代销机构必须按合同约定做好客户身份识别、客户资产管理风险承受能力评价及风险揭示书签订等工作，引导客户审慎做出投资选择；定期对代销机构的代销行为进行回访和监督，防止不适当的销售行为的发生。规范直销柜台管理，明确规定直销委托人须为专业机构投资者，严格审核委托人相关资料，实行双人复核机制。设专人进行规范集合计划信息披露，按合同约定按时向客户寄发对账单，并在公司网站披露资产管理业务季度报告，供委托人查阅。统一账户管理和档案管理，防止出现账户管理混乱、权责不清等情况。

在定向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建立了相应岗位的工作手册并根据工作情况的变化及时修订，进一步细化和明确岗位职责，强化监督复核机制，有效控制和降低业务的操作风险；强化客户营销与开发、账户管理、投资交易环节、合同档案等各个方面的控制。

在资产证券化业务方面，规范业务决策流程，加强风险控制。项目资料报经资产证券化项目评审小组审议通过后，上报资产管理委员会进行审核决策；公司合规法务部和风险管理部对项目决策审议进行了全流程覆盖，合规法务部和风险管理部人员纳入资产证券化项目评审小组，对项目出具合规审查意见。

（7）新三板业务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涵盖部门设置、人员管理、各类业务流程管理、内部风险控制

等方面的制度体系，为业务发展提供了完善的制度保障和流程指引。

在推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业务方面，所有拟上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的公司均进行了尽职调查，并经过推荐挂牌业务内核小组、质量控制部及合规法务部审核，保证上报材料的真实、完整以及项目的可行性。在做市业务方面，公司成立做市业务决策委员会，场外市场部在其授权范围内，负责做市业务的具体运作；在遵循合法合规和安全性原则的基础上，建立了完善的业务模式。合规法务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场外市场业务的运行履行合规监测、审查和风险监控职能。

（8）研究咨询业务内部控制

公司设立证券研究所开展研究咨询业务，建立了多项制度，对人员管理、执业资格、研究活动、执业回避、信息披露、信息隔离、档案存管等作了规定，重点防范传播虚假消息、误导投资者、违规执业、利益冲突等风险。

公司发布的研究报告均需经过合规审核与质量审核，合规审核包括信息来源、风险提示、研究过程的合规性等，质量审核主要从研究方法的专业性和研究结论的审慎性两个方面进行审核。公司建立资智通报告平台作为发布研究报告的统一平台，平台实现了对研究成果提交、质量合规审核、发布等多个环节的过程留痕，通过流程控制提升了风险防范的有效性。

（9）互联网证券业务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互联网证券业务制度体系，涵盖了合规与风险管理、商务合作业务及人员管理等，明确了互联网证券业务风险控制点、控制措施，对重要业务流程进行了 IT 固化，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公司根据互联网证券业务可能存在的风险点，拟定了各项风险点对应的风险控制措施框架，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将合规执业纳入员工的绩效考核体系中。公司每日对互联网证券业务开展风险自查，针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对“股票专家”等产品宣传推广资料进行合规审查，并结合产品风险对客户进行风险提示，保证产品推广符合客户适当性管理的需求。

（10）创新业务内部控制

公司创新业务通过合规审查机制以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实现内部控制，制定了涉及创新业务合规审查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规则方面的相关制度。公司创新业务由业务部门通过请示报告、合规审查、业务协同等流程提交合规法

务部进行审查。对于符合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范围的创新业务，在合规审查的基础上，业务管理部门进行尽职调查，同时申请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进行审议。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确定的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审议并决定是否开展新业务和新产品。

（三）发行人的独立性

本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股东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和独立

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相关资产，包括房产、商标、交易席位、经营许可证、域名以及电子信息设备等，与股东的资产完全分开，不存在本公司股东违规占用本公司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的情况。

2、人员独立

本公司设置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制度。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经理（总裁）、副总经理（副总裁）、合规总监、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经证券监管机构核准任职资格，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

3、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未与控股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及下属各核算单位均独立建账，并按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对其发生的各类经济业务进行独立核算。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结算。公司独立办理了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或将以公司名义的借款转借给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

4、机构独立

本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其它关联方干预本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5、业务独立

本公司从事的业务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成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期	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
1	鲁剑雄	董事长	老窖集团、老窖股份	2020年11月27日至 2023年11月26日	无
2	相立军	副董事长	华能资本	2018年01月25日至 2023年11月26日	无
3	杨炯洋	董事、总经理	老窖集团、老窖股份	2008年12月18日至 2023年11月26日	无
4	彭峥嵘	董事	剑南春	2020年11月27日至 2023年11月26日	无
5	程华子	职工董事、 副总经理	职工代表大会	2012年11月27日至 2023年11月26日	无
6	张桥云	独立董事	老窖集团、老窖股份	2020年11月27日至 2023年11月26日	无
7	蔡春	独立董事	老窖集团、老窖股份	2020年11月27日至 2023年11月26日	无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期	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
8	曾志远	独立董事	老窖集团、老窖股份	202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9	李平	独立董事	老窖集团、老窖股份	2018 年 01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10	钱阔	独立董事	华能资本	202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1) 鲁剑雄：男，汉族，196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现任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1987 年 7 月至 1988 年 7 月，中国人民银行乐山市分行调研室见习；1988 年 7 月至 1990 年 10 月，中国人民银行乐山市分行调研室、办公室干部；1990 年 10 月至 1993 年 9 月，中国人民银行乐山市分行调研室副主任；1993 年 9 月至 1997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乐山市分行调研室主任；1997 年 12 月至 1998 年 7 月，中国人民银行眉山地区分行调查统计科负责人；1998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眉山地区分行调查统计科科长；1998 年 12 月至 1999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眉山市中心支行调查统计科科长；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9 月，中国人民银行眉山地区分行货币信贷统计科科长（其间：2001 年 3 月至 2001 年 7 月，参加 BFT 英语培训）；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青神县支行党组书记、行长（其间：2002 年 6 月至 2002 年 9 月，参加分行党校培训班）；2003 年 12 月至 2004 年 7 月，中国人民银行眉山市中心支行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2004 年 7 月至 2008 年 4 月，中国人民银行眉山市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7 月，中国人民银行眉山市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眉山市中心支局副局长（其间：2010 年 5 月至 2010 年 6 月，参加成都分行党校处级干部主体班学习）；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8 月，中国人民银行泸州市中心支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泸州市中心支局副局长；2012 年 8 月至 2020 年 10 月，中国人民银行泸州市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泸州市中心支局局长；2020 年 10 月至今，任中共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 相立军：男，汉族，197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北京市粮食局财会处助理会计师；2000 年 4 月

至 2000 年 7 月任中国华能技术开发公司企业管理部干部；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华能综合产业公司电子信息事业部资产管理部助理会计师；2003 年 1 月至 2005 年 7 月历任华能信息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师、副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华能集团公司信息服务中心干部；200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历任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财务部财会一处副处长、会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综合处处长；预算与综合计划部综合与统计处处长；办公厅秘书处正处级秘书、综合处处长；2016 年 3 月至 2020 年 12 月历任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机关党委书记、工会主席；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华能宝城物华有限公司董事长等。2017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3）杨炯洋：男，汉族，196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华西证券董事、总经理，华西银峰董事长。1993 年 5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1996 年 9 月至 2005 年 3 月，历任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业务部门副总经理、总经理、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华西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总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华西证券董事、副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华西证券董事、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华西金智董事长；2012 年 11 月起任华西银峰董事长；2014 年 7 月起任华西证券董事、总经理。

（4）彭峥嵘：男，汉族，1969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现任华西证券董事，四川剑南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四川剑南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鸿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天任重工有限公司监事，四川剑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绵竹富利泰麓棠会务有限公司监事，德阳市绵竹通汇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监事。1993 年 9 月-1994 年 10 月，在长沙市湘民经济技术发展公司工作；1994 年 10 月-1997 年，在湖南省湘民经济技术开发公司从事会计工作；1997 年-1999 年，任湖南省建材大市场的财务经理；1999 年 12 月-2002 年 10 月，任财政部驻湘办下属湖南中兴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2 年 10 月-2007 年 2 月，先后在中兴财会计师事务所、北京中兴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先后任项目经理、部门副主任、部门主任(其中 2003 年-2004 年派往国务院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2007 年 3 月至今，任四川剑南春（集

团) 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 2020 年 11 月起任华西证券董事。

(5) 程华子: 男, 汉族, 1971 年 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现任华西证券董事、副总经理(兼人力资源总监), 华西期货董事, 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1993 年 3 月至 1995 年 6 月, 泸州老窖酒厂酿酒六车间实习、总工程师办公室科技管理员, 泸州老窖协科技管理员、政工部组织科组织干事; 1995 年 6 月至 2000 年 10 月, 历任泸州老窖党委秘书、总经理办公室秘书处处长(1997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期间兼任机关二支部书记)、酿酒二分公司办公室主任; 2000 年 10 月至 2007 年 9 月历任老窖集团总经理秘书兼泸州老窖策划部副部长、老窖集团办公室主任、泸州老窖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02 年 6 月起任泸州老窖监事会股东监事)、泸州老窖企业管理部部长兼人力资源部部长(期间任监事会股东监事); 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1 月, 任华西证券总经理助理兼总经理办主任; 2009 年 1 月至 11 月, 任华西证券董事、总经理助理兼总经理办主任; 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1 月, 任华西证券董事、董事会秘书(拟聘)、总经理助理兼总经理办主任; 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1 月, 任华西证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兼总经理办主任; 201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7 月, 任华西证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办主任; 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2 月, 任华西证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办主任; 2015 年 2 月起, 任华西证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2015 年 9 月起, 任华西证券人力资源总监; 2016 年 2 月, 辞任华西证券董事会秘书。

(6) 张桥云: 男, 1963 年 4 月出生, 中国国籍, 经济学博士, 教授, 博士生导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华西证券独立董事, 兼任四川省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成都市人民政府参事、成都金融中心建设专家委员会成员、全国金融硕士专业学位指导委员会委员等职务。1999 年至 2002 年, 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攻读博士学位; 1983 年 7 月至 1991 年 9 月, 四川省南溪县大观职业中学教师; 1994 年 7 月至 2000 年 10 月, 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师(期间于 1998 年 11 月至 1999 年 5 月为美国 Duequense 大学访问学者); 2000 年 10 月至 2007 年 5 月, 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部副主任、主任(期间于 2006 年 12 月至 2007 年 5 月为美国加州大学 San Diego 分校访问学者); 2007 年 5 月至 2017 年 1 月, 西南财经大学

金融学院执行院长；2017 年 1 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先后担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北部湾银行独立董事。自 2018 年 12 月起担任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0 年 11 月起担任华西证券独立董事。

(7) 蔡春：男，汉族，196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博士。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二级）、博士生导师，四川纵横六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西证券独立董事。蔡春先生兼任中国审计学会副会长、中国政府审计研究中心主任（无行政级别）、财政部会计名家、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学术委员、中国成本学会常务理事、四川省审计学会副会长；美国伊利诺大学国际会计教育与研究中心高访学者；世界银行贷款资助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和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央军委审计署和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入库专家；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全国审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委员；中国会计学会审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担任《审计研究》、《会计研究》和《中国会计与财务研究》等期刊编委和《中国会计评论》理事会理事等学术职务。

1984 年四川财经学院会计系本科毕业，学士；1987 年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研究生毕业，硕士；1991 年天津财经学院会计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博士。1987 年至 1992 年，西南财经大学会计系，任助教、讲师；1992 年至 1994 年，西南财经大学会计系，任系副主任、副教授；1994 年至 2002 年，西南财经大学会计系（学院），任系副主任（副院长）、教授；2002 年至 2004 年，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任院长、教授、博导；2004 年至 2016 年，西南财经大学科研处，处长、教授、博导；2016 年至今，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导；2020 年 6 月 30 日至今，担任四川纵横六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0 年 11 月起担任华西证券独立董事。

(8) 曾志远：男，1965 年 10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教授，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西证券独立董事，兼任成都金融服务业商会理事会顾问委员会成员等职。1988 年 7 月到 1998 年 5 月，在成都大学经济系任教；1998 年 5 月至今，在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任教。自 2020 年 11 月起担任华西证券独立

董事。

(9) 李平：男，汉族，195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华西证券独立董事、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四川川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84 年至 1992 年，在四川大学法律系任教；1992 年至 2010 年，任四川大学法律系教研室主任；1998 年至 2016 年任四川大学法学院副院长；2016 年起任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1998 年至今任川达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 年 8 月至今，任华西证券独立董事；2020 年 5 月起任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 钱阔：男，1957 年 1 月出生，高级经济师，北京林业大学硕士研究生，获得美国 Texas A&M University 博士学位。现任华西证券独立董事。钱阔先生编著出版多部会计、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著作，在各大刊物发表 20 余篇论文，主持研究多项课题。主要工作经历：1982 年 7 月至 1988 年 12 月，在北京林业大学干部培训部工作，历任教务科科长、干部培训部副主任（副处级）职务；1988 年 12 月至 1991 年 10 月，在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部工作，任专职讲师（副处级）；1991 年 10 月至 1996 年 7 月，任财政部国有资产管理局行政事业资源司资源资产处副处长；1996 年 7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财政部国有资产管理局行政事业资源司资源资产处处长、高级经济师；200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中共中央企业工作委员会正处长级专职监事；2003 年 4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正处长级专职监事；2005 年 5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国务院国资委副局长级专职监事（兼任国务院国资委监事会研究中心副主任）；2011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国务院国资委正局长级专职监事（兼任监事会第 24 办事处主任）；2017 年 5 月退休。自 2020 年 11 月起担任华西证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期	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
1	徐海	监事会主席	老窖集团	2022 年 01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2	赵明川	监事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3	谢红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本公司监事简要工作经历如下：

（1）徐海：男，汉族，196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党校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1984 年 8 月至 1991 年 8 月任泸县海潮中学教师；1991 年 8 月至 1992 年 10 月任泸县国土局工作人员；1992 年 10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泸州市检察院书记员、助理检察员、副科级助理检察员、检察员；1998 年 12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泸州市检察院反贪局预审室副主任；2000 年 2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泸州市检察院反贪局侦查二大队大队长；2001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泸州市检察院反贪局副局长、正科级检察员；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泸州市检察院反贪局副局长、指导处处长；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泸州市检察院副县级检察员、反贪局副局长；2006 年 1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泸州市纳溪区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泸州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反贪局局长；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泸州市检察院党组成员、纪检组长；2012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泸州市司法局党组副书记（主持工作）、副局长；2012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泸州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市劳动教养所第一政委；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泸州市纪委副书记、市司法局局长；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中共泸州市纪委副书记；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中共泸州市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预防腐败局局长；2017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中共泸州市纪委常务副书记、监察局局长、预防腐败局局长；2017 年 12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中共泸州市纪委常务副书记、市监委副主任；2019 年 9 月至今，任华西证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22 年 1 月 13 日任华西证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

（2）赵明川：男，汉族，196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毕业。现任本公司监事、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总经理。1982 年 7 月至 1987 年 10 月任四川省电力局豆坝发电厂财务科科员；1987 年 11 月至 1990 年 9 月任四川省电力局豆坝发电厂财务科副科长；1990 年 9 月至 1992 年 11 月任四川省电力局财务处综合科科员；1992 年 11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四川省电力局财务处综合科科长；1996 年 3 月至 1998 年 11 月任四川省电力公司江油发电厂副厂长；1998 年 11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处处长；2000 年 6 月至 2001 年 4 月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01 年 4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四川省电力公司副总会计师；2001 年 11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甘肃省电力公司总

会计师；2003 年 3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中国华能集团四川分公司副经理；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永诚财务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10 月起任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 月起，任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华西证券董事；2017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3）谢红：女，汉族，196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经济师、会计师。1988 年 12 月至 1993 年 8 月，雅安财贸学校担任会计课教师；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6 月，西南财经大学会计系攻读硕士研究生；1996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分行筹资储蓄处和计划财务处、成都市第三支行个人银行业务科和会计科工作；2003 年 4 月至 2008 年 1 月，在中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业务一部部门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今担任华西证券稽核审计部部门总经理；2017 年 9 月起，兼任华西金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8 年 5 月起，兼任华西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8 年 8 月起任华西证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和首席风险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
1	杨炯洋	总经理	2008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2	祖强	首席运营官、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	2008 年 02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3	邢怀柱	合规总监	2012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4	程华子	副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	2012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5	杜国文	副总经理	2012 年 0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6	邢修元	副总经理	2011 年 08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7	于鸿	首席风险官	2016 年 02 月 0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8	曾颖	董事会秘书	2016 年 02 月 0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9	黄明	副总经理	2020 年 04 月 0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10	李斌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1 年 08 月 12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无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要工作经历如下：

（1）杨炯洋：见本节“1、董事会成员”简要工作经历。

（2）祖强：男，汉族，196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现任华西证券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首席信息官。1985年参加工作，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国际经济贸易研究所编辑；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电子商务部总经理；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前门营业部副总经理；2004年就职于华西证券，历任北京紫竹院路营业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首席运营官、首席信息官等职务。

（3）邢怀柱：男，汉族，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华西证券合规总监。1992年7月至1994年7月，四川省峨眉山市检察院助理检察员；1997年7月至1999年7月，任四川省证券监督管理办公室科长；1999年7月至2003年7月，任中国证监会成都证管办上市处主任科员；2003年7月至2003年11月，任中国证监会成都证管办期货处负责人；2003年11月至2004年3月，任中国证监会成都证管办期货监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04年3月至2005年12月，任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货期监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05年12月至2007年3月，任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机构监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07年3月至2012年5月，任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机构处处长；2012年5月至2012年7月，任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党办主任；2012年7月至2012年11月，任泸州市政府副秘书长；2012年11月至2012年12月，拟任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负责人；2012年12月至2014年4月，任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负责人；2014年4月至2014年7月，任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2014年7月至2016年2月，任华西证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2016年2月至今，任华西证券合规总监。

（4）程华子：见本节“1、董事会成员”简要工作经历。

（5）杜国文：男，汉族，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华西证券副总经理、兼任华西证券上海证券承销保荐分公司总经理。1988年参加工作，曾任保定自来水公司技术设计科副科长；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资产评估中心主任科员；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融资总部业务董事；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方正证

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企业融资部副总经理；2009 年就职于华西证券，历任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

（6）邢修元：男，汉族，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华西证券副总经理，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1993 年 7 月至 1995 年 6 月，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员；1995 年 6 月至 1996 年 10 月，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职员；1996 年 10 月至 2002 年 4 月，先后任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观研究部副经理、投资研究部经理；2002 年 4 月至 2007 年 7 月，先后任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投资部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深圳市海富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1 年 8 月，拟任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深圳分公司总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深圳分公司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华西证券副总经理兼深圳分公司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今，兼任公司企业综合金融服务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12 年 11 月至今，兼任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7）于鸿：男，汉族，1970 年 3 月生，新加坡国籍，现任华西证券首席风险官，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11 月，新加坡国立大学讲师；2000 年 11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新加坡星展银行总部风险管理部助理副总经理；2002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新加坡花旗银行 FICC 结构产品交易部执行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融部执行董事；2012 年 9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润峰电力有限公司国际投融资部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风险分析师；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1 月，拟任华西证券首席风险官；2016 年 2 月至今，任华西证券首席风险官。（2017 年 9 月至今，兼任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8）曾颖：男，汉族，1973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华西证券董事会秘书。1993 年 7 月至 2005 年 2 月，历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秘书、总经办秘书；2005 年 2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办副主任；2006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副主任；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09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办主任；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拟任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 年 2 月至今，任华西证券董事会秘书。

（9）黄明：男，汉族，1972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华西证券副总经理。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4 月，四川省经贸委经济信息中心工作；1999 年 4 月至 2003 年 11 月，中共成都市委办公厅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03 年 11 月至 2004 年 4 月，成都市政府办公厅第一秘书处主任科员；2004 年 4 月至 2007 年 11 月，成都市政府办公厅第一秘书处副处长；2007 年 11 月至 2011 年 3 月，成都市政府办公厅第一秘书处处长；2011 年 3 月至 2011 年 12 月，成都市政府办公厅党组成员、副主任；2011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 月，成都农商银行股份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2017 年 2 月至 2017 年 10 月，成都创投世豪投资管理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19 年 8 月，四川弘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其间：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8 月，兼任四川弘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 2020 年 3 月，四川发展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 2020 年 3 月，兼任四川弘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兼任四川新筑通工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0 月至 2020 年 3 月，兼任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兼任中电科航空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3 月，兼任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华西证券副总经理。

（10）李斌：女，汉族，197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现任华西证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1991 年 9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历任资金处处长、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副部长兼任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计财处处长；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华西证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华西证券总裁助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华西证券财务负责人；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6 月，华西证券职员；2015 年 6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华西证券总裁助理、资金运营部总经理；2021 年 8 月，聘任为华西证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独立有效地进行运作并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无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发生。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一）所在行业状况

1、我国证券市场发展概况

证券市场作为金融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民经济发展中承担着资源配置和资本定价两大基本职能。自 1990 年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成立，标志着我国证券市场正式诞生。随着《证券法》、《公司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的颁布、实施，中国证券市场经历了一系列重大的制度变革，证券行业在这些变革中实现了跨越式发展。

伴随中国证券市场的不断发展，证券公司的资本实力和经营水平有了显著提高。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 2021 年末，证券行业总资产为 10.59 万亿元，净资产为 2.57 万亿元。中国证券市场在改善融资结构、促进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2019 年-2021 年证券行业概况

项目	2021 年/ 2021 年末	2020 年/ 2020 年末	2019 年/ 2019 年末
证券公司数量（家）	140	138	133
盈利公司数量（家）	-	127	120
盈利公司占比（%）	-	92.03	90.22
营业收入（亿元）	5,024.10	4,398.15	3,604.83
净利润（亿元）	1,911.19	1,707.78	1,230.95

项目	2021 年/ 2021 年末	2020 年/ 2020 年末	2019 年/ 2019 年末
总资产（万亿元）	10.59	8.78	7.26
净资产（万亿元）	2.57	2.23	2.02
净资本（万亿元）	2.00	1.80	1.62

资料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

2、我国证券行业竞争格局

（1）证券公司数量多，整体规模偏小，出现集中化趋势

近年来，我国经济总量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增长态势，已跃居全球第二。然而作为金融体系重要组成部分的证券行业，与银行、信托相比，整体规模仍然偏小，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

目前，证监会实行以净资本为核心的监管体系，各种新业务的开展也对净资本规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行业并购整合势在必行，伴随着各种资源向规模较大、资产优良的优质券商集中，行业集中度将会有所提高。

（2）盈利模式单一，传统业务竞争日趋激烈，积极探索创新业务模式

我国与境外发达市场相比，资本市场的金融产品较少，较为复杂的金融衍生产品的发展受到一定的限制。证券公司的盈利模式较为单一，收入主要来自证券经纪、自营、投资银行三大业务，不同证券公司盈利模式差异化程度较低，经营同质化较为明显。就传统业务本身来看，由于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差异度小，随着参与者增多、服务和产品供给增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竞争仍主要体现为价格竞争。随着证券公司改革开放、创新发展的不断推进，近年来，各项创新业务不断推出，收入贡献逐渐加大。

（3）部分优质证券公司确立了行业领先地位和竞争优势

经过综合治理整顿和分类监管，证券行业目前已步入了良性的发展轨道。不同证券公司开始谋求有特色的发展路径，力图形成自己的核心竞争力。部分证券公司着重扩大市场份额，各项业务全面、综合发展，成长为大型的综合性证券公司。部分证券公司则通过深挖产业链进行特色化经营，在细分领域提供金融服务，在特定区域或行业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4）证券行业对外开放正有序推进，竞争更为激烈

《外资参股证券公司设立规则》实施后，国际金融机构和国际投资银行陆续在中国设立了代表处和合资证券公司，驻华代表处和合资证券公司队伍不断

扩容。进入我国资本市场的国际投资银行多数具备全球化经营和混业经营背景，在管理水平、资本规模等方面更具优势，特别是在创新业务和高端市场等利润丰厚的业务领域，国际投资银行经过长期的积累，优势更为明显。证监会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布了《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管理办法》，证券行业对外开放步伐进一步加快，将有更多国际金融机构进入中国资本市场，对中国本土证券公司形成冲击。

3、行业发展趋势

（1）业务多元化

随着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持续推进，证券行业的改革、创新和发展进一步深化，证券公司作为现代投资银行的基础功能将不断完善，传统业务加快转型升级，新业务、新产品层出不穷，都将大大拓展证券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业务空间，证券业的业务将向多元化方向发展。

随着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建立和完善以及金融创新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大，证券公司收入结构单一的现状已逐步改变，融资融券、股指期货、直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代销金融产品、新三板等创新领域已成为证券公司新的收入来源。

（2）服务综合化

未来几年，我国经济将保持平稳较快增长，产业结构持续转型升级，居民财富不断积累，因而催生出了对于证券市场的新的需求，传统的证券公司较为单一的业务模式和服务模式已难以适应实体经济和广大居民专业化、多元化、综合化的投融资和财富管理需求。与此同时，商业银行、信托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也凭借自身优势向证券金融业务渗透，对证券公司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提出了挑战。为适应客户需求和竞争环境变化，我国证券公司将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不断拓展新的业务和服务领域，增强业务和服务的深度与广度，从业务、产品、渠道、支持服务体系等方面进行整合，向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综合金融服务。

（3）发展差异化

近年来，随着市场化程度的逐步提高和竞争日益激烈，我国证券业已初步呈现出业务差异化竞争、资本和利润向大型证券公司集中的格局。在行业创新发展的新阶段，管制放松带来的市场化竞争、创新业务的加速发展，都对证券

公司的资本实力、创新能力、营销网络、人才队伍和风险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为证券公司实施差异化的发展战略和竞争策略提出了要求、创造了条件。随着我国证券市场的发展，部分证券公司不断扩大市场份额，谋求各项业务的全面、综合发展，致力于成为大型综合性证券公司。与此同时，部分券商则不断巩固和完善其在某项业务或某个区域的竞争优势，通过产业链的深挖和特色化经营，在细分领域为实体经济提供金融服务，致力于成为在细分市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证券公司。

（4）竞争国际化

随着我国总体经济实力的提升和经济全球化进程的推进，我国金融行业和金融市场对外开放程度将不断提高，我国证券业和资本市场的国际化步伐也在不断加快，国内证券业国际化竞争将不断升级。

证监会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布了《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管理办法》，外资参股证券公司可拥有的权益比例进一步提高。政策的放宽为国际投资银行进入中国市场提供了更多机会，未来不久我国证券行业竞争可能进入白热化阶段。

外资证券公司加快进入国内市场、加大资源投入力度，提升了国内证券业的国际化竞争程度。外资证券经营机构历史悠久、实力雄厚，在金融创新、风险管理及专业人才等方面具有较大优势，他们将给本土证券公司带来更大的竞争压力。另一方面，国内部分证券公司将通过设立机构、业务合作和收购兼并等方式逐步进入国际市场，参与国际竞争，逐步实现在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服务客户、管理风险，并可能逐步成长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投资银行。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数据，2021 年公司相关业务指标排名情况如下：

2021 年公司各项业务指标业内排名情况（名次）

指标	2021 年排名
总资产	26
净资产	31
净资本	31
营业收入	26
净利润	30

指标	2021 年排名
净资产收益率	36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

经过多年发展，本公司综合实力显著提高，在证券行业中的地位明显提升。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评级均为 A 及以上，本公司风险管理能力在行业内具有较高水平，在市场变化中能较好地控制业务扩张的风险，各项评价指标均保持稳定，业务发展、风险管控能力、盈利水平等方面持续稳定。

（三）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公司秉承成为价值驱动，极具活力和特色的全国一流证券金融服务商的发展目标，全力打造财富管理、投资银行以及投资管理三大支柱业务，围绕公司投研支持、机构销售、PB 外包以及资管产品创设等跨业务关键能力打造机构服务和券商资管两大业务平台，构建以客户为中心、高效、协同、敏捷的组织管控体系，价值导向的绩效评价体系，健康活力、专业至上的人力资源体系，与业务协同发展的合规风控体系和全面赋能业务的信息科技体系，持续提升具有华西特色的核心竞争力。

1、西部地区综合实力保持领先

公司综合实力在西部地区证券公司中居于领先地位。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经营转型优化，在传统业务保持良好发展态势的同时，衍生品、转融通、券结业务等新兴业务快速发展。在各项业务快速发展的同时，公司注重风险管理能力的提升，进一步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公司在西部地区领先的综合实力、竞争能力和品牌影响力是公司未来在西部地区乃至全国范围内业务拓展的坚实基础。

2、极具发展潜力的区位优势

公司按照“立足四川、面向全国”的发展方针，在发挥自身区域资源优势的基础上，有针对性的实施在全国范围内的战略布局。

公司的机构网点、客户基础等重要资源主要集中在四川省内。四川是西部经济、人口与资源大省。近年来，四川省经济持续快速发展，西部大开发持续深入，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扎实推进，成都西部金融中心、成渝双城经济圈加速建设，这些安排部署将为四川乃至西部经济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经过多年经营发展，公司在四川地区已形成了较为显著的经营网络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入选“天府综改行动”企业名单。公司可有效利用地方政策支持和股东资源支持，基于零售客户日益增加的金融服务需求，加快公司的业务由传统通道服务向综合财富管理服务的转型发展；基于机构客户多样化的融资需求，以资本中介和创新投资银行服务为手段，开拓新的运营模式和盈利模式，丰富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来源。

公司在充分发挥四川地区区域优势的基础上，在北京、上海、深圳、广州、重庆、天津、南京、杭州、大连、宁波、青岛等经济发达的重点城市和省会城市进行战略布局，初步完成了全国性经营网络的构建，截至 2021 年末，分支机构数量已超过 130 家。

3、较强的经纪业务竞争实力

多年以来公司着力推动经纪业务逐步由“团队+渠道”向“产品+服务”模式转型，把“积累客户，优化结构，丰富产品，创造交易”作为经纪业务发展方针，不断通过差异化服务满足零售客户综合理财服务需求，为公司融资融券、金融产品销售等业务的发展和 innovation 提供强大动力，加快传统通道业务向财富管理业务的转型，进一步优化公司经纪业务的经营模式。2021 年 7 月公司成功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为财富管理深入转型增添重要抓手。

在零售客户综合服务能力方面，公司已形成全面的增值产品服务矩阵，覆盖全平台各类客户群体，将金融科技与增值业务紧密融合，不断优化增值服务体系，持续打造丰富的增值产品体系，通过智能化营销、精准化推送、场景化融合，为客户提供个性化金融服务内容与策略。同时，公司加大对投资顾问和理财经理团队的建设和培训力度，持续完善员工工作平台、管理平台和客户服务平台，优化业务流程，提高了员工的专业能力，进而提升了客户服务体验，增强了客户粘性。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组织评选中荣获“第三批国家级证券期货投资者教育基地（实体）”称号，多年来在深交所、新财富、证券时报等单位组织的各类评选中持续多次获得各种奖项。

在零售财富管理服务方面，根据公司“325”战略规划，公司继续深化金融科技，持续深耕客户精准服务、差异化服务，不断优化会员服务体系，持续优化投顾团队结构，持续推动“智赢家族”智能产品体系优化迭代，深度挖掘存量客户需求，实现更广泛的长尾客户覆盖。通过探索创新技术打造综合金融服

务平台，重构服务资源共享、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团队+移动互联网”的财富管理分级服务模式，促进员工展业线上化、社交化、数据化和智能化。在行业财富管理业务转型中形成了具有华西特色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凸显公司“财富赢”、“赢财富”、“财富经”等品牌效应。

在融资融券业务方面，公司依托现有零售客户服务体系，持续加强多元化的客户服务能力，大力发展融资融券业务，公司在 2021 年着重推动融券业务做精做细，使公司融券业务规模实现跨越式发展，公司融券业务规模市场占有率在 2021 年内首次突破 1% 大关。融券业务规模的扩大，对公司持续改善融资融券业务收入结构，持续加强对于机构客户服务手段，挖掘新的业务规模和收入增长点，提升公司经纪业务整体抵抗市场波动的能力起到了积极作用。

4、巩固创新的固定收益 FICC 业务

公司固定收益业务拥有一支知识储备深厚、从业经验丰富的团队，团队精诚团结，富有创新精神和工作热情，核心成员均从事固定收益相关业务 10 年以上，同时具备有梯度的人才结构。固定收益业务多年来坚持低风险、高效率的运行原则，在深入研究分析国家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利率走势以及市场运行特征的基础上，通过规范化运作、流程化管理以及科学的决策程序，不断增厚组合收益、实现公司收益最优化。自 2005 年以来，固定收益业务经历住了几轮牛熊市的考验，实现了连续 16 年盈利。

公司债券自营投资业务优势持续巩固、销售交易业务稳健发展，利率衍生品投资业务亮点初现，三大业务条线已经形成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2021 年，公司固定收益部以“零差错”通过做市商试运行考核，正式成为银行间债券市场综合做市商，做市和策略交易业务整体持续稳定增长。公司积极布局新产品的投资研究，固收 FICC 战略转型稳步推进。同时，公司持续推动智能投研平台打造，金融科技赋能，固收业务流程持续优化，快速响应新业务需求。

5、稳定的经营能力

公司成立以来，坚持稳健发展的经营理念，通过持续推动经营模式转型升级，优化公司收入结构和利润来源，围绕提质增效加强成本管理。公司在强化经纪业务等优势业务的基础上，持续提升投资银行业务、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的盈利能力。同时，公司通过对创新业务的有效资源整合投入，将公司传统资源优势有效转化为创新业务的产出，扩大业务收入来源，持续提升公司盈

利水平。公司通过不断优化和完善绩效考核，加强业务协同整合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引导和提升公司资源配置效率。

6、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和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

公司控股股东老窖集团是大型国有企业，实力雄厚。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四川剑南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均为在其各自行业内拥有较强综合实力和影响力的企业，较为多元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提供了良好基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各司其职，相互制衡，有利于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保证了公司持续、独立和稳定的经营。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团队在公司的业务运营和财务管理领域拥有丰富的经验，高级管理层结构稳定，经过多年合作形成了稳健、诚信、务实的经营风格，对公司文化高度认同。公司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保证公司保持较高的经营效率，并能够继续带领公司在竞争激烈的证券行业中保持和扩大竞争优势。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信用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业务以及其他业务。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营业收入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¹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经纪业务及财富管理业务	257,317.53	50.24	206,249.56	44.04	130,334.26	33.10
信用业务	92,165.43	17.99	88,084.19	18.81	84,590.00	21.48
投资银行业务	45,687.22	8.92	44,637.01	9.53	52,049.45	13.22
资产管理业务	23,054.22	4.50	16,164.93	3.45	14,167.32	3.60
投资业务	84,289.34	16.46	102,214.63	21.83	105,484.98	26.79
其他业务	9,685.80	1.89	10,925.24	2.33	7,116.45	1.81
合计	512,199.55	100.00	468,275.58	100.00	393,742.46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务报告附注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营业支出情况如下：

¹ 参考 2020 年 6 月施行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口径，重新列示 2019 年各业务分部收入数据，不影响利润表中各科目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支出	占比	营业支出	占比	营业支出	占比
经纪业务及财富管理业务	153,344.45	51.94	110,107.44	48.89	88,669.96	42.92
信用业务	43,304.35	14.67	40,234.22	17.86	21,024.11	10.18
投资银行业务	31,737.89	10.75	26,661.29	11.84	33,702.85	16.31
资产管理业务	8,618.54	2.92	7,904.50	3.51	10,397.58	5.03
投资业务	29,552.93	10.01	14,265.05	6.33	21,560.53	10.43
其他业务	28,690.93	9.71	26,056.89	11.57	31,267.32	15.13
合计	295,249.09	100.00	225,229.40	100.00	206,622.35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务报告附注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营业利润及营业利润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利润	利润率	营业利润	利润率	营业利润	利润率
经纪业务及财富管理业务	103,973.08	40.41	96,142.12	46.61	41,664.30	31.97
信用业务	48,861.08	53.01	47,849.97	54.32	63,565.89	75.15
投资银行业务	13,949.33	30.53	17,975.72	40.27	18,346.60	35.25
资产管理业务	14,435.67	62.62	8,260.43	51.10	3,769.74	26.61
投资业务	54,736.41	64.94	87,949.58	86.04	83,924.45	79.56
其他业务	-19,005.13	-196.22	-15,131.65	-138.50	-24,150.87	-339.37
合计	216,950.45	42.36	243,046.18	51.90	187,120.11	47.52

注：数据来源于财务报告附注

2、公司拥有的经营资质情况

公司持有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公司所设证券营业部及分公司均持有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华西期货持有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经营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华西期货所设期货营业部及分公司均持有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此外，发行人持有的其他主要业务资格如下：

序号	业务资格	批复文号或编号	取得时间
----	------	---------	------

华西证券：			
1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	汇资字第SC201108号	2014/9/10
2	《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海通证券有限公司和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和债券市场成员的批复》	银办函[2001]819号	2001/10/18
3	《关于核准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	证监机构字[2002]212号	2002/7/13
4	《关于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批复》	证监基金字[2004]185号	2004/11/11
5	《关于核准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0]300号	2010/3/12
6	《关于对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	机构部部函[2010]100号	2010/3/8
7	《关于授予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的函》	中证协函[2010]415号	2010/9/29
8	《关于确认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资格的函》	上证债字[2011]195号	2011/9/6
9	《关于核准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2]603号	2012/4/26
10	《关于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相关事项的通知》	上证交字[2012]195号	2012/12
11	《关于核准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	川证监机构[2013]9号	2013/1/30
12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	股转系统函[2014]1192号	2013/3/21获得资质，于2014/9/19同意更名
13	《关于确认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	上证会字[2013]140号	2013/8/19
14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	04177007	2017/8/3
15	《关于确认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的通知》	上证函[2014]390号	2014/7/30
16	《证券经纪人制度现场核查意见书》	川证监机构[2013]55号	2013/7/29
17	《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	深证会[2013]76号	2013/8/16
18	《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的无异议函》	证保函(2015)254号	2015/7/27
19	《关于同意开通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	上证函[2014]631号	2014/10/13
20	企业挂牌推介核查服务团队业务资格	--	2017/12/15
21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证书	00011541	2017/5/6
22	中国期货业协会会员证书	G02046	2015/5
23	《关于同意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从事做市业务的公告》	股转系统公告[2015]104号	2015/12/15

24	《关于安信证券等七家证券公司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中市协发[2016]139号	2016/10/11
25	《关于同意开通国信证券等会员单位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	深证会[2016]326号	2016/11/3
26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证监机构字[2002]212号	2002
27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资格	--	2014/2/28
28	《关于同意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的批复》	中国结算函字[2006]60号	2006/3/15
29	私募基金子公司	中证协发[2018]27号	2018/2/12
30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参与人资格	--	--
31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业务副主承销商资格开户通知书	10003097	2017/5/18
32	场外期权二级交易商资格	中证协函[2018]660号	2018/12/6
33	《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通知》	上证函[2015]74号	2015/1/16
34	《关于同意爱建证券等期权经营机构开通股票期权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	深证会[2019]470号	2019/12/6
35	《关于申请参与科创板转融券市场化约定申报的复函》	中证金函（2021）151号	2021/7/26
36	收益互换交易商资格	中证协发[2021]276号	2021/12/3
37	基金投顾试点资格	机构部函[2021]1689号	2021/7/9
38	《关于天津银行等十家做市商正式开展做市业务的通知》	中汇交发（2021）415号	2021/11/26
华西金智：			
1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管理人资格	--	2018/4
华西期货：			
1	上海期货交易所《会员证书》	1830810152571	2008/10/15
2	大连商品交易所《会员证书》	DCE00085	2008/12/19
3	郑州商品交易所《会员证书》	0001	2009/3/25
4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结算会员证书》	2013002	2013/11/25
5	中国期货交易所《会员证书》	G01167	2015/5/1
6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证书》	807030	2013/4/24
7	《关于结算参与人期权结算业务资格有关事宜的复函》	中国结算函字[2015]137号	2015/5/13
8	《关于华西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通知》	上证函[2015]1012号	2015/6/25

9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证书》	0632017053182571	2017/5/31
华期梧桐：			
1	《关于华期梧桐成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予以登记的通知》	中期协备字[2015]92号	2015/5
2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观察会员资格	中基协籍字[2017]5号	2017/3
3	《新增法人金融机构或代报机构信息通知书》	E3016751000039	2019/2/21
华期创一：			
1	《关于华期创一成都投资有限公司试点业务予以备案的通知》（合作套保业务）	中期协备字[2016]286号	2016/9/30
2	《关于华期创一成都投资有限公司试点业务予以备案的通知》（定价服务业务）	中期协备字[2017]70号	2017/12/12
3	《关于华期创一成都投资有限公司试点业务予以备案的通知》（做市业务）	中期协备字[2018]53号	2018/9/18

3、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信用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业务以及其他业务。

公司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证券和期货经纪业务、推广和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提供专业化研究和咨询服务业务等；信用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等资金融通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财务顾问业务及新三板推荐等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主要为公司作为集合、定向和专项资管产品以及私募基金管理人提供的资产管理服务；投资业务投资业务主要包括公司自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投资，以及子公司另类投资业务。

（1）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收入分别为 130,334.26 万元、206,249.56 万元和 257,317.53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10%、44.04% 和 50.24%。

2019 年，公司取得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收入 13.0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92%，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33.10%，为 2019 年第一大营业收入来源。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1.78 个百分点，主要是 2019 年公司新建营业部增加，经纪业务支出增加所致。

2020 年，公司取得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收入 20.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8.25%，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44.04%，为 2020 年内第一大营业收入来源，营

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14.64 个百分点，主要是 2020 年交易行情活跃推动经纪业务佣金收入和代销金融产品收入增加，同时公司席位租赁收入增加。同时公司大力发展研究所带动席位租赁收入增加。2020 年，根据中证协公布的未经审计数据，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市场占比 1.39%，排名行业第 19 位。

2021 年，公司实现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25.7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76%，占营业收入比重 50.24%。2021 年公司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6.20 个百分点，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主要是 2021 年公司席位租赁和金融产品代销收入增加；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主要是财富管理业务成本随业务收入增长所致。2021 年，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市场占比 1.35%，排名行业第 20 位。

2021 年，面对财富管理市场日益激烈的竞争，公司始终坚守合规底线，坚持“市场化机制”“数字化管理”“协同化运行”“规范化发展”的经营方针，以数字化、精准化和专业化的线上线下融合模式推动业务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产品筛选和资产配置能力，打造多元金融产品体系，通过券结产品销售持续发力，在跨越式发展的道路上迈出了坚实步伐；围绕客户综合服务需求，不断优化智能服务平台，提升客户体验、增强用户黏性，富裕客户数量创出新高，为财富管理转型进一步夯实客户基础。

2021 年，公司积极推进基金投顾业务筹备工作，并正式获批基金投顾业务试点资格及顺利通过监管现场验收，基金投顾业务的开展为公司深化财富管理转型提供了重要抓手。公司持续深耕金融产品，进一步提升金融产品销售规模、提高金融产品客户覆盖率。2021 年，公司公募基金代销业务口碑逐步显现，ETF 基金发行能力行业领先，公募基金券商结算业务迎得突破，私募基金产品线日益丰富。2021 年通过大成、博时、华夏三支券结产品的发行，在市场上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力，特别是三季度与博时基金合作的券结产品全天销量达 35.75 亿元，在销售速度和单日公募产品销量上均创下公司代销历史的最高纪录，同时创造了 2021 年证券行业券结产品单渠道首发认购规模之最。在提升金融产品销售收入的同时，有效助力公司获取新客户、机构经纪业务的发展，并为未来提升公司自有客户资产管理能力打下基础。2021 年度公司实现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收入 2.42 亿元，同比增长 144%。

2021 年，公司证券研究所立足内外兼顾，强化协同联动，在客户拓展、队

伍打造、内部考核管理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一方面，全年实现应收收入超过 3 亿元，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且人均创收位居市场前列。另一方面，积极开展内部协同工作，紧密合作，主动提供研究支持，导入优质业务资源，输出专业研究成果，共同挖掘相关业务机会。

2021 年，公司成功获取公募基金牌照，并完成控股子公司华西基金的工商注册设立工作，弥补了公司业务发展短板，对公司进一步发展大财富管理业务、塑造新的业绩增长点、提升品牌形象和价值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信用业务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信用业务收入分别为 84,590.00 万元、88,084.19 万元和 92,165.43 万，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48%、18.81%和 17.99%。

公司信用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等资金融通业务。2020 年，公司稳步推进信用业务的开展，实现信用业务收入 88,084.1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13%，占营业收入比重达 18.81%。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20.83%，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增加，相应利息净收入增加；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信用业务成本费用以及信用损失计提增加导致信用业务营业支出增加所致。2021 年，公司实现信用业务收入 9.2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63%，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1.31 个百分点，总体较为稳定。

①融资融券业务

2021 年，公司通过升级业务办理系统、优化业务流程、适时调整标的证券、优化集中度管控方案等举措，推进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高速增长。截至 2021 年末，行业融资融券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13.17%，公司融资融券余额 188.8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1.87%。2021 年，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客户规模、收入水平和业务规模市占率稳步提升，其中外部交易型客户引进数量再创历史峰值，全年新增融资融券客户市场占有率保持 2%以上。公司融资融券日均余额较 2020 年增长近 29.38%，其中融券业务保持高速增长，较 2020 年公司融券日均余额增长 807.89%，通过扩大融券券源供给，引进头部量化机构，公司融券业务市场占有率突破 1%。

业务保持高速增长的同时公司注重优化业务风险管理水平，通过加强大额

授信管理、优化客户风险监控预警指标、精细化管理产品客户交易风险等举措，及时发现潜在客户风险，提升业务风控能力。

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2021 年，在巩固股票质押风险化解成果的基础上，以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为指导，以交易所对业务的风险管理指引为准则，公司不断完善内控制度，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审慎开展股票质押新增业务。截至 2021 年末，公司自有资金（含纾困计划）对接股票质押业务融出资金余额为 43.62 亿元，2021 年公司实现利息收入 1.92 亿元。

截至 2021 年末，自有资金（含纾困计划）对接股票质押存续项目综合履约保障比例 281.14%，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未发生本金损失，未形成不良债权，业务风险控制有效。公司将继续控制业务规模，优化存量业务，在有效防范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审慎开展业务。同时，公司将继续把股票质押业务作为公司拓展“战略客户”的切入点和抓手，构建“战略客户”管理、服务、价值挖掘的协同机制，实现客户的共同开发、利益的共同分享、业务的同频共振。

（3）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的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财务顾问业务及新三板推荐等业务。2020 年，公司实现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收入 4.46 亿元，同比减少 14.24%，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5.02 个百分点，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减少主要是本期公司股权发行业务规模减少所致；2021 年，公司实现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5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5%，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9.74 个百分点，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主要是 2021 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综合成本增加所致。

2021 年，随着注册制改革的全面推行，北京证券交易所正式设立，投行业务迎来了发展新机遇，为证券公司带来了重要的业务机会。投行业务作为公司“325”战略规划中的三大支柱业务之一，对公司具有重要的战略价值。公司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注册制下督促证券公司从事投行业务归位尽责有关精神为指导，坚决贯彻证券公司作为资本市场“看门人”的要求，制定并实施了《投行业务改革振兴方案》，不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切实解决影响业务发展的问题和障碍，推动投行业务的高质量发展，奋力建设一流中等有特色的投资银行。

①股权融资及财务顾问业务

2021 年，公司完成海天股份 IPO、晓鸣股份 IPO、川网传媒 IPO、德美化工

非公开发行股票、金通灵非公开发行股票、巨星农牧非公开发行股票、北清环能非公开发行股票、陕西黑猫配股、帝欧家居可转债等股权融资项目。截至 2021 年末，已过会待注册项目 1 个；在审项目 8 个，其中 IPO 项目 5 个，北交所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 2 个，可转债项目 1 个。公司坚定不移落实根据地战略、巩固特色行业优势，在注册制大背景下不断提高专业能力，探索创新业务模式。

②债券融资业务

2021 年度公司债券业务稳健发展，2021 年公司完成 47 只公司债、6 只企业债的主承销发行，承销金额达 305.91 亿元，包括国家能源碳中和绿色债、国电投小公募、中国建材永续期等公司债主承销项目。公司有效发挥区位优势，在四川区域占有较大市场份额，在地方政府债、绿色债、疫情防控债等品种上建立了优势、形成品牌。公司坚持金融创新探索，成功承销了多只疫情防控债、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批碳中和绿色债券等项目，荣获了 2021 年度债券融资项目君鼎奖（20 瓦房 02 债）。

2021 年，公司在地方政府债承销方面成绩显著，共参与 34 个省市地方政府债券承销，全年累计中标 542.76 亿元。其中，在中债系统中标 333.79 亿元，承销金额排名跻身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统计的非银类承销商第 6 位；在沪深交易所市场中标地区 30 个，中标金额 208.97 亿元，中标金额行业排名从 2020 年的第 14 位大幅提升至 2021 年的第 4 位（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官网公布数据）。

公司已连续三年获评上海证券交易所地方政府债券优秀承销商，连续两年获评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地方债非银类承销商杰出贡献奖，并获评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1 年度优秀利率债承销机构。公司将继续丰富完善产品种类、发挥区域优势，为客户和地区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承销的公司债券违约情况如下：

由公司承销发生违约的债券为 18 远高 01（155041）、19 远高 01（155206）、19 远高 02（155739）三只债券。前述发行的债券存在违约情形，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因此涉及 4 起诉讼，涉及诉讼争议金额累计 1.04 亿元。

③新三板业务

公司抢抓新三板改革机遇，推动优质储备项目在新三板挂牌，成功推荐四

川振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为新三板改革新政实施以来全国首家首次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项目。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持续督导的新三板挂牌企业 43 家，承担做市业务的新三板挂牌企业 5 家。未来，公司将继续拓展和推进新三板业务，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投资银行服务。

（4）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主要为公司作为集合、定向和专项资管产品以及私募基金管理人提供的资产管理服务。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分别为 14,167.32 万元、16,164.93 万元和 23,054.22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0%、3.45% 和 4.50%。

2020 年，公司实现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10%。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24.49 个百分点，主要是本期专项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增加以及资产管理业务分部转回前期信用减值损失所致；2021 年，公司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3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62%，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11.52 个百分点，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主要是子公司管理私募股权投资收入增加所致。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近年来围绕“大固收”业务方向推动业务转型，深耕债券投资、资产证券化两大重点业务领域，积极布局权益投资，深度挖掘现有客户潜在需求，全年继续布局债券投资、私募 FOF、量化产品，进一步拓宽资管业务产品线，产品线布局日趋完善，主动管理业务规模和业务收入稳步提高，荣获了证券时报“2021 证券时报君鼎奖最佳券商资管固收团队”等多个奖项；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荣获 CFS 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2021 年第七届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年会--年度特殊贡献奖”、中国金融前沿论坛“2021 年不动产证券化'前沿奖'之年度杰出管理人”等多个奖项。公司资管业务在债券投资、资产证券化方面已经具备了较强的行业竞争力和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同时，2021 年，公司积极落实资管新规要求，积极压降存量被动管理业务。

（5）投资业务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投资业务收入分别为 105,484.98 万元、102,214.63 万元和 84,289.34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79%、21.83% 和 16.46%。

2020 年度，公司及时把握市场机会，投资业务收入达到 10.22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10%，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6.48 个百分点，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投资业务利息净收入减少所致，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主要是投资业务相应成本费用减少所致；2021 年度，公司实现投资业务收入 8.43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54%，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21.10 个百分点，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是权益类投资收益减少，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主要是权益类投资收益减少和减值增加所致。

①债券投资业务

2021 年，中国经济整体继续保持复苏态势，全球大宗商品大幅上涨与国内信用环境整体收缩相叠加，经济出现下行压力，政策由稳杠杆逐步向稳增长转变。在此环境下，债券市场影响因素复杂多变，在复杂的市场环境下，公司固定收益业务投资面临了一定的困难，利率债全年呈现震荡走强行情，而信用债方面由于受到行业政策的影响，地产行业爆发相应风险，并出现了超出市场预期的分化行情。公司固定收益投资虽然把握住了不少投资机会，但在相关投资方向、布局没有及时调整的情况下，债券投资业绩出现回撤，并对全年投资组合收益产生了一定冲击。

公司积极推动固定收益业务全面向 FICC 业务模式转型升级，及时引进人才、组建团队，积极推进利率及衍生品做市与策略交易业务，成功取得做市商资格，做市和策略交易业务整体持续稳定增长。同时，积极稳妥扩大固定收益业务投资范围，参与沪深公募 REITs、ETF 以及次级 CLO 等新品种交易。

②股票投资业务

2021 年，A 股全年呈现出热点切换迅速、持续性不稳定的结构性行情特征，以沪深 300 为代表的核心资产表现不佳，这对公司股票投资业务坚持的以精选全球视角下核心资产为中心的选股策略形成了挑战；同时，2021 年的市场特征对股票投资业务长期坚持的投资组合保险策略也构成挑战。在此双重影响下，股票投资业务仍获得了较好的正收益。在过去五年内，股票投资业务风险控制能力较好，投资组合表现出夏普比率高，波动小，主动管理能力较强的特征。

③衍生金融业务

衍生金融业务是公司战略定位中的量化投资中心以及创新业务综合平台。

在量化投资业务上，公司采用多元化的投资策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参与资本市场的价格发现，获取非方向性绝对收益。投资策略在整体上侧重量化基本面分析，助力国家经济结构转型过程中优质发展企业的价值发现，特别主观基本面投资中覆盖程度有限的中小上市公司。在创新业务综合方面，以场内、场外期权，收益互换等衍生品为主要抓手，一方面通过开发不同风险收益结构的收益权凭证产品，协助公司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财富管理服务；另一方面，通过对接机构客户开发定制化产品，把握国内衍生品快速发展的良好机遇，服务公司战略转型。此外，公司还积极探索 ETF 做市等创新业务，储备创新业务资格。

（五）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实质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未发生实质变更情况。

八、媒体质疑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媒体质疑事项。

九、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9 年至今，公司存在被相关监管部门给予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西期货收到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行政处罚意见告知书，华西期货存在未按照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的违法违规行为，决定对华西期货处 20 万元罚款，对华西期货 1 名相关直接责任人员处 1 万元罚款。

2、2020 年 11 月 23 日，四川证监局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西期货出具了《关于对华西期货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56 号）。华西期货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期梧桐开展资产管理业务过程中，存在以下违规行为：一是交易员、投资经理、风控员等关键岗位隔离不到位，存在混同操作、混同办公的情况；二是投资顾问利益冲突防范机制不健全；三是有关信息披露内容存在差错，公示内容与附件内容不一致。

3、2021 年 3 月 23 日，因公司保荐的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项目发行人在证券发行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 50% 以上，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2021]23 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保荐代表人任家兴、陈雯采取暂不受理与行政许可有关文件 3 个月的行政监管措施。

4、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予以书面警示的决定》（[2021]7 号），对公司予以书面警示。公司作为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18 远高 01、19 远高 01、19 远高 02 等公司债券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存在未对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备案程序的真实性进行全面尽职调查、未持续跟踪并及时披露与发行人偿债能力相关的重大事项的违规行为。

5、2021 年 5 月 12 日，四川证监局对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1]13 号），决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在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山东广悦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等项目中，存在未勤勉尽责等问题。

6、2021 年 8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因公司及所管理的绵阳安昌路营业部、什邡莹华山路营业部存在廉洁从业要求落实不到位、未及时发现和有效防控个别员工证券违法违规行为，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同时，因赖刚在担任公司什邡莹华山路证券营业部负责人期间，存在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情形，给投资者造成损失情况，四川监管局向其出具了《关于对赖刚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因杨兰芳在公司绵阳安昌路营业部担任客户经理期间存在替客户办理证券认购、交易等行为，四川监管局向其出具了《关于对杨兰芳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7、2021 年 11 月 19 日，重庆证监局出具了《关于对华西期货有限责任公司重庆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1〕44 号）。华西期货重庆营业部接受重庆证监局现场检查，重庆营业部存在：综合岗兼反洗钱岗员工参与营销工作并领取营销提成。

8、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证监局出具了《关于对华西期货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2022〕1 号）。华西期货北京营业部接受北京证监局现场检查，北京营业部存在：2020 年 2 月-2021 年 10 月期间营业部负

责人未全面负责营业部的日常管理工作。

公司已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对上述监管事项及时进行了有效整改，并能够严格执行相关监管法律法规，上述监管措施不会对本期债券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报告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以及 2022 年 1-3 月财务数据引自本公司经审计的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财务报告以及未经审计的 2022 年 1-3 月财务报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11-46 号”、“天健审（2021）11-69 号”以及“天健审（2022）11-7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2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1、2019 年

（1）本公司按照《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

（2）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3)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经华西证券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资产：			
货币资金	11,347,242,073.91	11,347,948,160.26	706,086.35
拆出资金	500,000,000.00	500,411,111.11	411,111.11
融出资金	8,184,446,267.54	8,449,241,286.45	264,795,018.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10,715,368.17	6,751,517,478.18	40,802,110.01
金融投资：	14,555,415,299.45	14,768,733,107.80	213,317,808.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70,171,694.97	不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9,477,792,784.23	不适用
债权投资	不适用	0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85,243,604.48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5,245,773,552.39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45,166,771.18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不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448,200.78	185,093,488.70	-4,354,712.08
其他资产	727,831,386.00	226,428,887.37	-501,402,498.63
资产总计	46,780,894,327.20	46,795,169,251.22	14,274,924.02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1,128,050,000.00	1,140,134,159.23	12,084,159.23
拆入资金	2,500,000,000.00	2,501,657,055.55	1,657,055.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750,653,717.21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50,653,717.21	不适用	不适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207,030,295.89	5,208,917,066.74	1,886,770.85
预计负债	12,927,857.82	12,938,445.88	10,588.06
应付债券	5,596,792,805.90	5,690,655,162.06	93,862,356.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91,127.29	21,091,177.22	300,049.93
其他负债	398,830,678.46	289,340,336.67	-109,490,341.79
负债合计	28,380,760,544.32	28,381,071,182.31	310,637.99
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6,109,436.11	2,176,680.80	-3,932,755.31
未分配利润	4,534,020,821.14	4,551,917,862.48	17,897,041.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55,873,409.45	18,369,837,695.48	13,964,286.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00,133,782.88	18,414,098,068.91	13,964,286.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780,894,327.20	46,795,169,251.22	14,274,924.02

②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资产：			
货币资金	10,294,887,543.21	10,295,464,070.99	576,527.78
拆出资金	500,000,000.00	500,411,111.11	411,111.11
融出资金	8,184,446,267.54	8,449,241,286.45	264,795,018.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68,696,024.19	6,709,498,134.20	40,802,110.01
金融投资	12,800,677,174.41	12,999,408,273.59	198,731,099.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40,911,784.52	不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7,708,467,950.02	不适用
债权投资	不适用	0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59,765,389.89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5,245,773,552.39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45,166,771.18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不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694,968.35	157,340,256.27	-4,354,712.08
其他资产	590,228,630.77	110,446,956.32	-479,781,674.45
资产总计	45,088,200,872.86	45,109,380,353.32	21,179,480.46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1,128,050,000.00	1,140,134,159.23	12,084,159.23

拆入资金	2,500,000,000.00	2,501,657,055.55	1,657,055.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750,653,717.21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50,653,717.21	不适用	不适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44,030,295.89	5,045,917,066.74	1,886,770.85
预计负债	11,097,149.00	11,107,737.06	10,588.06
应付债券	5,596,792,805.90	5,690,655,162.06	93,862,356.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10,233.00	15,236,272.04	2,026,039.04
其他负债	318,986,705.82	209,496,964.03	-109,489,741.79
负债合计	26,895,749,084.89	26,897,786,311.99	2,037,227.10
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13,484,104.38	2,176,680.80	-11,307,423.58
未分配利润	4,377,131,951.42	4,407,581,628.36	30,449,676.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92,451,787.97	18,211,594,041.33	19,142,25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088,200,872.86	45,109,380,353.32	21,179,480.46

2、2020 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合同负债	-	59,483,348.45	59,483,348.45
其他负债	305,069,243.59	245,585,895.14	-59,483,348.45

②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合同负债	-	59,483,348.45	59,483,348.45
其他负债	213,436,536.43	153,953,187.98	-59,483,348.45

3、2021 年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

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4 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①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5,818,911.11	195,818,91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284,454.98	300,276,613.21	-7,841.77
其他资产	286,644,331.75	272,309,738.07	-14,334,593.68
资产总计	77,228,644,030.80	77,410,120,506.46	181,476,475.66
负债：			
租赁负债		181,452,950.34	181,452,950.34
负债合计	55,861,535,862.12	56,042,988,812.46	181,452,950.34
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6,562,505,911.56	6,562,529,436.88	23,525.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21,684,397.07	21,321,707,922.39	23,525.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67,108,168.68	21,367,131,694.00	23,525.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228,644,030.80	77,410,120,506.46	181,476,475.66

②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6,815,401.34	186,815,401.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0,036,754.84	290,031,831.18	-4,923.66
其他资产	275,951,794.46	261,916,174.58	-14,035,619.88
资产总计	74,356,924,392.93	74,529,699,250.73	172,774,857.80
负债：			
租赁负债		172,760,086.81	172,760,086.81
负债合计	53,483,792,782.20	53,656,552,869.01	172,760,086.81
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6,137,666,281.05	6,137,681,052.04	14,770.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73,131,610.73	20,873,146,381.72	14,770.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356,924,392.93	74,529,699,250.73	172,774,857.80

(3)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④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4)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5)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经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一)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公司/结构化主体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华西银峰	是	是	是
华西金智	是	是	是
华西期货	是	是	是
华西基金	是	否	否
华期梧桐成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华期创一成都投资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公司/结构化主体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成都金智成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否	是	是
成都金智百业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是	是
成都金智华西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是	是	是
拉萨金智百业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是	是
华期梧桐资管量化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否	否	是
华期梧桐资管二月花量化二号二期资产管理计划	否	否	是
华期梧桐金舵同锦资管计划	否	否	是
华西银峰投资固收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否	是	是
华西证券纾困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是	是
华西证券融诚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是	是	否
华期梧桐锦官二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是	否
华期梧桐景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是	否

（二）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对由公司作为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综合评估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持有其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其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是否使本公司所享有的可变回报构成重大影响，并据此判断本公司是否为结构化主体的主要责任人，将满足条件的结构化主体确认为构成控制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在合并报表内确认的总资产、净资产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资产	净资产
华西证券纾困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7,485,158.99	176,823,310.83
华西证券融诚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4,541,928.89	54,358,166.56

四、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如下：

（一）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25,444,102,008.34	24,736,993,782.37	17,676,568,720.32	15,339,174,979.51
其中：客户 资金存款	21,349,162,912.64	21,883,517,499.80	15,971,663,770.34	14,039,986,287.33
结算备付金	4,682,634,992.01	5,220,125,558.76	4,490,241,260.68	3,683,008,373.87
其中：客户 备付金	3,872,694,406.66	4,506,744,066.36	3,563,982,151.72	2,422,209,595.04
融出资金	17,348,629,406.35	17,937,678,795.62	15,181,523,410.22	11,361,126,336.69
衍生金融资产	47,044,254.01	115,426,183.52	8,802,117.47	2,092,073.57
存出保证金	2,406,870,847.10	2,092,279,112.85	1,767,102,507.54	1,344,143,361.34
应收款项	107,964,282.26	358,295,691.68	181,423,730.50	56,846,573.69
买入返售金融 资产	8,045,006,640.53	10,705,049,455.45	5,305,876,346.92	8,607,263,203.25
金融投资：	31,224,565,179.54	32,680,772,053.15	31,239,226,622.98	26,196,631,067.93
交易性金融 资产	22,283,798,056.01	25,678,787,047.81	23,906,928,999.21	16,740,619,451.79
其他债权投 资	8,896,317,019.59	6,957,534,901.40	7,286,826,197.98	9,411,382,386.38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44,450,103.94	44,450,103.94	45,471,425.79	44,629,229.76
长期股权投资	176,948,311.00	179,280,002.13	108,320,084.10	44,621,573.33
投资性房地产	25,286,369.22	25,621,661.73	-	-
固定资产	602,646,787.18	576,153,930.12	598,944,429.39	599,531,474.72
使用权资产	169,072,479.72	177,342,935.58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	87,346,168.53	87,432,835.26	69,983,300.80	49,503,302.19
商誉	13,702,713.15	13,702,713.15	13,702,713.15	13,702,713.15
递延所得税资 产	570,385,773.40	469,047,639.27	300,284,454.98	252,158,738.76
其他资产	1,517,772,417.93	419,711,646.52	286,644,331.75	277,599,147.42
资产总计	92,469,978,630.27	95,794,913,997.16	77,228,644,030.80	67,827,402,919.42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 款	7,826,203,972.50	10,287,876,366.68	7,957,313,891.78	6,572,463,600.93
拆入资金	3,202,958,872.22	3,339,823,586.09	290,175,388.89	2,151,319,222.22
交易性金融负 债	1,631,734,830.21	1,423,736,612.20	1,475,878,437.13	103,675,297.27
衍生金融负债	41,182,108.13	79,138,481.95	28,539,465.86	3,141,530.00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12,713,741,990.53	13,274,423,751.94	10,946,221,912.57	12,756,844,060.33
代理买卖证券 款	26,365,313,121.92	27,475,865,631.75	20,661,467,059.16	17,044,361,433.95

代理承销证券款		-	5,285,785.15	-
应付职工薪酬	442,524,224.12	804,997,337.67	875,969,195.51	844,356,221.33
应交税费	351,363,702.96	409,827,011.59	271,432,809.68	217,060,902.17
应付款项	21,391,710.06	23,364,239.74	27,819,365.98	28,771,503.75
合同负债	35,635,133.73	38,081,602.46	59,885,411.41	不适用
预计负债	71,405.43	263,445.43	216,059.46	44,487.18
应付债券	16,642,044,845.22	15,252,280,287.13	12,673,014,125.55	7,996,258,527.24
租赁负债	155,532,797.92	162,697,636.10	不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256,520.14	92,917,982.13	152,719,611.26	110,425,032.50
其他负债	842,424,077.03	725,317,434.00	435,597,342.73	305,069,243.59
负债合计	70,343,379,312.12	73,390,611,406.86	55,861,535,862.12	48,133,791,062.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25,000,000.00	2,625,000,000.00	2,625,000,000.00	2,625,000,000.00
资本公积	8,114,012,431.39	8,114,012,431.39	8,114,012,431.39	8,114,012,431.39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370,625,455.64	-263,398,777.96	21,164,748.98	49,694,830.17
盈余公积	1,120,659,253.35	1,120,659,253.35	987,280,942.57	814,078,671.04
一般风险准备	3,284,470,176.96	3,284,470,176.96	3,011,720,362.57	2,659,727,121.05
未分配利润	7,327,189,038.75	7,497,150,300.12	6,562,505,911.56	5,386,873,61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00,705,444.81	22,377,893,383.86	21,321,684,397.07	19,649,386,672.80
少数股东权益	25,893,873.34	26,409,206.44	45,423,771.61	44,225,184.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26,599,318.15	22,404,302,590.30	21,367,108,168.68	19,693,611,856.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469,978,630.27	95,794,913,997.16	77,228,644,030.80	67,827,402,919.4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9,382,014.93	5,121,995,492.55	4,682,755,761.60	3,937,424,572.74
利息净收入（净损失以“-”号填列）	305,768,905.80	1,170,139,394.45	1,040,525,807.41	1,169,618,199.61
利息收入	632,173,618.18	2,401,741,146.46	2,188,728,932.84	2,043,062,627.05
利息支出	326,404,712.38	1,231,601,752.01	1,148,203,125.43	873,444,427.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净损失以“-”号填列）	536,716,050.37	2,798,815,101.09	2,287,945,730.93	1,606,653,877.49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468,575,050.55	2,203,200,266.86	1,705,486,229.83	1,003,218,609.66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0,131,712.09	456,872,222.71	446,370,113.65	520,494,494.94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8,047,669.10	106,639,203.43	110,412,016.05	83,121,614.61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173,843,792.57	1,688,950,027.54	1,038,894,201.03	830,914,665.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65,721.72	71,125,918.03	3,698,510.77	-4,485,098.61
其他收益	7,947,373.01	18,526,820.59	19,294,629.39	23,137,431.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244,917,798.04	-565,366,672.09	291,571,580.86	295,668,343.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061.95	-700,027.74	-1,766,548.67	463,860.92
其他业务收入	7,784,185.72	12,229,971.51	7,040,002.97	11,187,697.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152.59	-599,122.80	-749,642.32	-219,502.33
二、营业支出	686,771,740.41	2,952,490,948.51	2,252,294,007.59	2,066,223,524.57
税金及附加	7,497,749.25	43,689,903.72	37,049,790.59	31,496,150.42
业务及管理费	531,458,788.52	2,691,193,065.17	2,129,908,945.76	1,997,116,828.73
信用减值损失	146,274,099.48	204,519,572.03	68,116,521.35	33,805,439.8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5,427,105.60	16,557,900.30	2,960,274.10
其他业务成本	1,541,103.16	7,661,301.99	660,849.59	844,831.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389,725.48	2,169,504,544.04	2,430,461,754.01	1,871,201,048.17
加：营业外收入	531,057.95	1,895,845.70	29,028,577.03	7,033,137.72
减：营业外支出	4,622,948.25	16,753,555.80	6,855,242.91	13,393,264.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号填列）	-251,481,615.78	2,154,646,833.94	2,452,635,088.13	1,864,840,920.99
减：所得税费用	-81,005,021.31	472,323,249.81	551,108,698.12	433,300,753.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476,594.47	1,682,323,584.13	1,901,526,390.01	1,431,540,167.6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961,261.37	1,632,123,985.51	1,900,327,802.56	1,431,530,824.81
少数股东损益	-515,333.10	50,199,598.62	1,198,587.45	9,342.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226,677.68	-284,563,526.94	-28,530,081.19	47,518,149.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226,677.68	-284,563,526.94	-28,530,081.19	47,518,149.3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65,991.39	631,647.00	-403,156.0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226,677.68	-283,797,535.55	-29,161,728.19	47,921,305.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7,703,272.15	1,397,760,057.19	1,872,996,308.82	1,479,058,317.0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187,939.05	1,347,560,458.57	1,871,797,721.37	1,479,048,974.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5,333.10	50,199,598.62	1,198,587.45	9,342.8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62	0.72	0.5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6	0.62	0.72	0.55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977,173,780.97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22,728,375.64	5,288,621,519.31	4,640,301,790.92	3,702,484,936.2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3,049,000,000.00	-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	-	5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2,325,276,301.38	-	7,544,904,395.99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600,591,680.67	-	-	-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2,671,914,989.58	-	3,259,287,272.04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6,814,398,572.59	3,617,105,625.21	4,817,961,092.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052,928.28	576,464,961.60	1,726,787,552.94	247,585,32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8,461,755.14	18,053,761,354.88	13,243,482,241.11	16,812,935,754.7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741,336,771.03	5,600,240,634.96	6,040,664,362.4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2,702,049,277.43	3,893,334,348.31	2,891,712,996.06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39,000,000.00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1,860,000,000.00	3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557,971,538.32	-	1,809,028,609.69	-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5,402,845,519.11	-	1,808,558,483.84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13,954,010.73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7,254,427.52	913,421,559.33	884,347,063.10	830,868,226.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0,200,951.66	2,125,352,678.75	1,540,574,547.36	1,168,028,413.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003,049.39	936,086,951.25	899,124,545.98	613,350,104.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259,948.61	1,392,812,139.10	1,146,741,577.38	1,802,185,88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0,643,926.23	14,213,904,896.00	17,633,391,326.78	15,505,368,47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7,817,828.91	3,839,856,458.88	-4,389,909,085.67	1,307,567,284.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76,754,051.14	6,282,384,900.67	9,287,487,655.06	17,524,963,325.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449,323.00	537,533,037.12	534,628,316.11	426,906,376.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614.31	57,850.72	329,365.90	494,7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222,988.45	6,819,975,788.51	9,822,445,337.07	17,952,364,437.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24,686,762.08	6,483,900,487.39	7,310,187,766.30	21,535,821,424.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1,427,655.05	98,864,159.26	126,949,281.50	101,330,074.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8,812.3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6,114,417.13	6,588,033,459.04	7,437,137,047.80	21,637,151,499.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891,428.68	231,942,329.47	2,385,308,289.27	-3,684,787,062.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4,0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4,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752,241,831.00	27,488,133,420.00	27,839,400,000.00	21,537,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2,553.4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2,241,831.00	27,513,755,973.49	27,839,400,000.00	21,53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76,429,630.00	22,695,799,000.00	21,882,650,000.00	13,886,55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7,668,580.99	969,921,568.41	760,848,659.41	590,836,652.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48,050,773.63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59,233.04	131,838,952.32	26,678,249.20	22,460,05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5,657,444.03	23,797,559,520.73	22,670,176,908.61	14,499,847,705.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415,613.03	3,716,196,452.76	5,169,223,091.39	7,037,652,294.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70,061.95	-700,027.74	-1,766,548.67	463,860.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340,725.25	7,787,295,213.37	3,162,855,746.32	4,660,896,377.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50,856,072.78	22,163,560,859.41	19,000,705,113.09	14,339,808,73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23,196,798.03	29,950,856,072.78	22,163,560,859.41	19,000,705,113.09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	-------------

资产：				
货币资金	23,140,171,056.91	22,353,040,272.30	16,630,050,530.01	14,331,098,010.12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20,481,868,204.87	20,961,507,294.45	15,432,502,648.55	13,442,787,915.19
结算备付金	4,023,812,464.05	4,531,069,806.93	4,107,979,433.49	3,403,372,588.02
其中：客户备付金	3,213,871,878.70	3,817,966,758.64	3,193,295,877.50	2,152,057,623.90
融出资金	17,348,629,406.35	17,937,678,795.62	15,181,523,410.22	11,361,126,336.69
衍生金融资产	38,988,054.59	106,594,887.15	3,865,443.94	-
存出保证金	931,889,852.82	756,550,202.25	466,977,232.60	423,570,609.84
应收款项	107,905,434.57	358,198,135.50	81,295,148.88	56,918,17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885,035,724.86	10,539,202,064.39	4,505,313,831.09	6,753,106,196.51
金融投资	29,623,686,936.54	31,117,323,077.71	29,520,066,355.87	26,077,363,316.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682,919,813.01	24,115,338,072.37	22,187,768,732.10	16,621,590,440.52
其他债权投资	8,896,317,019.59	6,957,534,901.40	7,286,826,197.98	9,411,143,646.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450,103.94	44,450,103.94	45,471,425.79	44,629,229.76
长期股权投资	2,708,245,684.35	2,708,245,684.35	2,631,991,851.55	2,130,034,071.15
投资性房地产	25,286,369.22	25,621,661.73	-	-
固定资产	595,015,061.11	569,568,640.63	592,861,914.09	593,352,865.11
使用权资产	162,610,788.74	170,263,345.51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	86,327,768.77	86,396,369.47	69,010,691.89	48,585,788.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7,409,524.75	457,331,507.76	290,036,754.84	244,504,513.66
其他资产	1,506,639,727.08	360,575,193.32	275,951,794.46	162,836,740.90
资产总计	88,741,653,854.71	92,077,659,644.62	74,356,924,392.93	65,585,869,209.02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7,826,203,972.50	10,287,876,366.68	7,957,313,891.78	6,572,463,600.93
拆入资金	3,202,958,872.22	3,339,823,586.09	290,175,388.89	2,151,319,2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23,343,587.30	1,423,736,612.20	1,466,152,758.10	103,675,297.27
衍生金融负债	34,117,252.01	65,338,415.52	2,933,993.95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713,741,990.53	13,274,423,751.94	10,858,221,912.57	12,628,837,473.91
代理买卖证券款	23,576,900,030.96	24,773,266,779.15	18,619,944,754.33	15,383,672,221.89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5,285,785.15	-
应付职工薪酬	434,531,723.43	775,900,828.83	851,702,456.44	826,504,433.58
应交税费	348,847,527.51	381,775,324.71	264,461,600.40	212,220,863.17
应付款项	21,329,695.77	23,314,827.47	17,721,413.78	28,343,335.13
合同负债	35,635,133.73	38,081,602.46	59,885,411.41	不适用

预计负债	71,405.43	263,445.43	216,059.46	44,487.18
应付债券	16,642,044,845.22	15,252,280,287.13	12,673,014,125.55	7,996,258,527.24
租赁负债	149,344,930.18	155,948,898.25	不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02,570.09	12,862,774.68	114,238,033.30	99,954,236.39
其他负债	719,796,703.83	641,775,178.59	302,525,197.09	213,436,536.43
负债合计	67,341,570,240.71	70,446,668,679.13	53,483,792,782.20	46,216,730,235.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25,000,000.00	2,625,000,000.00	2,625,000,000.00	2,625,000,000.00
资本公积	8,114,012,431.39	8,114,012,431.39	8,114,012,431.39	8,114,012,431.39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370,625,455.64	-263,398,777.96	21,164,748.98	49,694,830.17
盈余公积	1,120,659,253.35	1,120,659,253.35	987,280,942.57	814,078,671.04
一般风险准备	3,254,763,828.30	3,254,763,828.30	2,988,007,206.74	2,641,602,663.68
未分配利润	6,656,273,556.60	6,779,954,230.41	6,137,666,281.05	5,124,750,377.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00,083,614.00	21,630,990,965.49	20,873,131,610.73	19,369,138,973.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741,653,854.71	92,077,659,644.62	74,356,924,392.93	65,585,869,209.0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69,291,945.86	4,522,399,754.20	4,391,141,343.99	3,709,218,959.63
利息净收入（净损失以“-”号填列）	285,713,431.98	1,072,127,906.90	914,756,499.19	1,013,813,816.06
利息收入	612,382,491.75	2,303,606,289.81	2,060,094,022.96	1,878,086,122.15
利息支出	326,669,059.77	1,231,478,382.91	1,145,337,523.77	864,272,306.0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净损失以“-”号填列）	510,046,024.37	2,683,799,378.69	2,235,408,839.22	1,573,734,732.28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447,191,054.51	2,105,743,551.00	1,658,012,428.73	972,374,316.98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0,131,712.09	456,872,222.71	446,370,113.65	520,494,494.94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7,846,810.71	105,799,489.31	110,406,638.44	86,083,068.11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198,589,438.68	1,399,999,043.98	1,151,815,739.31	725,899,283.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53,832.80	1,957,780.40	-3,996,497.66
其他收益	7,812,667.77	17,613,042.76	19,180,975.09	22,917,130.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143,424,252.78	-658,372,622.24	66,403,753.20	363,499,042.3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061.95	-700,027.74	-1,766,548.67	463,860.92
其他业务收入	7,808,411.42	8,489,376.00	5,940,453.21	9,000,430.54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163.73	-556,344.15	-598,366.56	-109,336.64
二、营业支出	653,365,666.71	2,807,387,126.56	2,172,695,071.23	1,990,693,720.95
税金及附加	7,184,693.61	41,897,164.31	35,789,231.22	30,427,917.09
业务及管理费	504,612,049.79	2,568,103,535.54	2,039,761,848.02	1,930,777,742.60
信用减值损失	141,233,630.80	196,268,785.01	97,143,956.72	29,488,063.82
其他业务成本	335,292.51	1,117,641.70	35.27	-2.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073,720.85	1,715,012,627.64	2,218,446,272.76	1,718,525,238.68
加：营业外收入	519,737.20	1,656,741.82	28,971,232.65	5,154,645.83
减：营业外支出	4,622,685.84	16,706,946.33	5,853,723.63	13,356,143.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号填列）	-188,176,669.49	1,699,962,423.13	2,241,563,781.78	1,710,323,741.02
减：所得税费用	-64,495,995.68	366,179,315.32	509,541,066.44	400,796,961.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680,673.81	1,333,783,107.81	1,732,022,715.34	1,309,526,779.84
六、其他综合收益	-107,226,677.68	-284,563,526.94	-28,530,081.19	47,518,149.37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	-765,991.39	631,647.00	-403,156.07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107,226,677.68	-283,797,535.55	-29,161,728.19	47,921,305.44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0,907,351.49	1,049,219,580.87	1,703,492,634.15	1,357,044,929.21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3,010,460,276.73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79,663,318.87	5,082,239,464.47	4,462,643,540.61	3,363,855,867.9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3,049,000,000.0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	-	500,000,000.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600,591,680.67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2,671,914,989.58	-	2,201,587,272.04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2,413,276,301.38	-	7,579,904,395.99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6,153,322,024.82	3,236,272,532.44	4,389,675,828.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470,341.98	482,756,435.31	1,649,314,964.59	123,276,11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6,100,607.83	17,180,594,225.98	11,549,818,309.68	15,956,712,206.1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131,897,468.12	4,111,993,086.45	7,720,228,110.29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39,000,000.00	-	1,860,000,000.00	3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557,971,538.32	-	1,769,028,609.69	-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6,044,945,519.11	-	777,827.82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2,702,049,277.43	3,893,334,348.31	2,891,712,996.06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96,366,748.19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7,248,472.52	912,814,437.74	881,549,160.16	650,683,688.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2,930,059.36	2,056,746,844.95	1,499,988,587.60	1,130,684,832.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704,929.38	876,676,246.02	869,330,465.61	600,865,953.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5,119,033.51	1,275,065,803.01	677,127,706.22	1,315,787,20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2,340,781.28	15,000,195,596.38	15,562,351,964.04	14,660,740,61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3,759,826.55	2,180,398,629.60	-4,012,533,654.36	1,295,971,590.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76,754,051.14	6,282,384,900.67	9,287,283,436.77	17,516,263,325.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449,323.00	537,367,037.12	534,628,316.11	426,906,376.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78.50	44,909.72	483,228.86	403,454.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41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218,752.64	6,824,206,847.51	9,822,394,981.74	17,943,573,156.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24,686,762.08	6,559,900,487.39	7,750,187,766.30	21,506,143,824.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9,824,200.40	93,237,927.37	122,399,924.76	97,546,165.2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4,510,962.48	6,653,138,414.76	7,972,587,691.06	21,603,689,98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0,292,209.84	171,068,432.75	1,849,807,290.68	-3,660,116,833.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752,241,831.00	27,488,133,420.00	27,839,400,000.00	21,537,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2,241,831.00	27,488,133,420.00	27,839,400,000.00	21,53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76,429,630.00	22,695,799,000.00	21,882,650,000.00	13,886,55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7,668,580.99	921,870,794.78	760,848,659.41	590,836,652.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59,233.04	75,152,544.10	7,947,145.60	2,797,452.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5,657,444.03	23,692,822,338.88	22,651,445,805.01	14,480,185,10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415,613.03	3,795,311,081.12	5,187,954,194.99	7,057,314,894.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70,061.95	-700,027.74	-1,766,548.67	463,860.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881,941.73	6,146,078,115.73	3,023,461,282.64	4,693,633,511.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84,101,579.23	20,738,023,463.50	17,714,562,180.86	13,020,928,669.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63,983,520.96	26,884,101,579.23	20,738,023,463.50	17,714,562,180.86

五、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3 月 (末)	2021 年 (末)	2020 年 (末)	2019 年 (末)
总资产 (亿元)	924.70	957.95	772.29	678.27
总负债 (亿元)	703.43	733.91	558.62	481.34
全部债务 (亿元)	439.78	459.15	351.95	310.89
所有者权益 (亿元)	221.27	224.04	213.67	196.94
营业总收入 (亿元)	4.39	51.22	46.83	39.37
利润总额 (亿元)	-2.51	21.55	24.53	18.65
净利润 (亿元)	-1.70	16.82	19.02	1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亿元)	-1.73	16.80	18.36	14.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亿元)	-1.70	16.32	19.00	1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亿元)	-1.73	16.30	18.36	14.22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亿元)	36.38	38.40	-43.90	13.08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亿元)	-21.62	2.32	23.85	-36.85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亿元)	-13.03	37.16	51.69	70.38
流动比率 ²	-	1.69	1.66	1.52
速动比率	-	1.69	1.66	1.52
资产负债率 (%)	66.53	67.21	62.22	61.22
营业毛利率 (%)	-56.30	42.36	51.90	47.52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0.25	3.05	3.54	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76	7.47	9.28	7.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78	7.46	8.96	7.48
EBITDA (亿元)	-	34.66	36.06	27.5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	7.55	10.25	8.86
EBITDA 利息倍数	-	3.00	3.35	3.37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资产总额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2) 流动比率 = (货币资金 +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利息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应收款项 + 融出资金 + 存出保证金) / (应付				

² 发行人 2022 年一季度部分财务数据尚未统计完成。

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应付款项+预收账款+应付利润+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拆入资金+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

（3）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应收款项+融出资金+存出保证金）/（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应付款项+预收账款+应付利润+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拆入资金+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

（4）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5）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6）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100%，其中：总资产=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盈利能力、现金流量、偿债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讨论与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6,782,740.29 万元、7,722,864.40 万元、9,579,491.40 万元和 9,246,997.86 万元。公司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为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金融投资。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544,410.20	27.52	2,473,699.38	25.82	1,767,656.87	22.89	1,533,917.50	22.62
其中：客户存款	2,134,916.29	23.09	2,188,351.75	22.84	1,597,166.38	20.68	1,403,998.63	20.70
结算备付金	468,263.50	5.06	522,012.56	5.45	449,024.13	5.81	368,300.84	5.43
其中：客户备付金	387,269.44	4.19	450,674.41	4.70	356,398.22	4.61	242,220.96	3.57
融出资金	1,734,862.94	18.76	1,793,767.88	18.73	1,518,152.34	19.66	1,136,112.63	16.75
衍生金融资产	4,704.43	0.05	11,542.62	0.12	880.21	0.01	209.21	0.00
存出保证金	240,687.08	2.60	209,227.91	2.18	176,710.25	2.29	134,414.34	1.98
应收款项	10,796.43	0.12	35,829.57	0.37	18,142.37	0.23	5,684.66	0.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4,500.66	8.70	1,070,504.95	11.17	530,587.63	6.87	860,726.32	12.69
金融投资：	3,122,456.52	33.77	3,268,077.21	34.12	3,123,922.66	40.46	2,619,663.11	38.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8,379.81	24.10	2,567,878.70	26.81	2,390,692.90	30.96	1,674,061.95	24.68
其他债权投资	889,631.70	9.62	695,753.49	7.26	728,682.62	9.44	941,138.24	13.88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45.01	0.05	4,445.01	0.05	4,547.14	0.06	4,462.92	0.07
长期股权投资	17,694.83	0.19	17,928.00	0.19	10,832.01	0.14	4,462.16	0.07
投资性房地产	2,528.64	0.03	2,562.17	0.03	-	-	-	-
固定资产	60,264.68	0.65	57,615.39	0.60	59,894.44	0.78	59,953.15	0.88
使用权资产	16,907.25	0.18	17,734.29	0.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	8,734.62	0.09	8,743.28	0.09	6,998.33	0.09	4,950.33	0.07
商誉	1,370.27	0.01	1,370.27	0.01	1,370.27	0.02	1,370.27	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038.58	0.62	46,904.76	0.49	30,028.45	0.39	25,215.87	0.37
其他资产	151,777.24	1.64	41,971.16	0.44	28,664.43	0.37	27,759.91	0.41
资产总计	9,246,997.86	100.00	9,579,491.40	100.00	7,722,864.40	100.00	6,782,740.29	100.00

公司资产以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金融投资等高流动性资产为主，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占比较低，资产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扣除客户资金存款和客户结算备付金）为 5,769,299.81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632,779.11 万元，增幅为 12.32%，主要系 2020 年度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增加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扣除客户资金存款和客户结算备付金）为 6,940,465.24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加 1,171,165.43 万元，增幅为 20.30%，主要系 2021 年发行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增加所致。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扣除客户资金存款和客户结算备付金）为 6,724,812.13 万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215,653.11 万元，降幅为 3.11%，变动幅度较小。

1、货币资金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533,917.50 万元、1,767,656.87 万元、2,473,699.38 万元和 2,544,410.20 万元。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客户资金存款及自有货币存款组成，其中客户资金存款为货币资金的主要部分。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客户资金存款占货币资金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53%、90.36%、88.46%和 83.9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库存现金	0.64	0.67	0.82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银行存款	2,469,914.64	1,760,705.53	1,533,594.86
其中：客户存款	2,188,351.75	1,597,166.38	1,403,998.63
公司存款	281,562.89	163,539.15	129,596.23
其他货币资金	3,186.61	6,647.79	321.81
应计利息	597.48	302.88	-
合计	2,473,699.38	1,767,656.87	1,533,917.50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持续增加，主要原因是证券交易活跃度提升，客户证券交易资金增加。

2、融出资金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融出资金余额分别为 1,136,112.63 万元、1,518,152.34 万元、1,793,767.88 万元和 1,734,862.9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16.75%、19.66%、18.73% 和 18.76%。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融出资金余额为 1,518,152.34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382,039.71 万元，增幅为 33.63%，主要系市场行情趋于活跃，融资规模扩大。2021 年末，公司融出资金余额为 1,793,767.88 万元，较 2020 年末余额变动较小。2022 年 3 月末，公司融出资金余额为 1,734,862.94 万元，较 2021 年末余额变动较小。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860,726.32 万元、530,587.63 万元、1,070,504.95 万元和 804,500.6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12.69%、6.87%、11.17% 和 8.70%。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股票和债券等金融资产融出的资金。截至 2020 年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金额为 530,587.63 万元，较 2019 年末减少 330,138.69 万元，降幅为 38.36%，主要系公司股票质押业务规模减少所致。2021 年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金额为 1,070,504.95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加 539,917.31 万元，增幅为 101.76%，主要系公司 2021 年质押式逆回购规模和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规模增加所致。2022 年 3 月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金额为 804,500.66 万元，较 2021 年末有所减少。

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构成和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按标的物类别划分						
股票	436,503.75	40.78	300,650.48	56.66	633,191.02	73.56
债券	633,615.38	59.19	229,184.10	43.19	222,572.28	25.86
应计利息	4,078.98	0.38	2,168.34	0.41	6,113.30	0.71
减：减值准备	3,693.17	0.34	1,415.28	0.27	1,150.28	0.13
合计	1,070,504.95	100.00	530,587.63	100.00	860,726.32	100.00
按业务类别划分						
约定购回式证券	332.75	0.03	374.48	0.07	606.92	0.07
股票质押式回购	436,171.00	40.74	300,276.00	56.59	632,584.10	73.49
债券质押式回购	617,466.30	57.68	229,184.10	43.19	212,735.72	24.72
债券买断式回购	16,149.08	1.51	-	-	9,836.56	1.14
应计利息	4,078.98	0.38	2,168.34	0.41	6,113.30	0.71
减：减值准备	3,693.17	0.34	1,415.28	0.27	1,150.28	0.13
合计	1,070,504.95	100.00	530,587.63	100.00	860,726.32	100.00

4、金融投资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金融投资金额分别为 2,619,663.11 万元、3,123,922.66 万元、3,268,077.21 万元和 3,122,456.52 万元，公司金融投资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金融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8,379.81	71.37	2,567,878.70	78.57	2,390,692.90	76.53	1,674,061.95	63.90
其他债权投资	889,631.70	28.49	695,753.49	21.29	728,682.62	23.33	941,138.24	35.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45.01	0.14	4,445.01	0.14	4,547.14	0.15	4,462.92	0.17
合计	3,122,456.52	100.00	3,268,077.21	100.00	3,123,922.66	100.00	2,619,663.11	100.00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金融投资金额为 3,123,922.6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0.45%，比 2019 年末增加 504,259.56 万元，增幅 19.25%，主要是市场行情趋于好转，自营投资规模扩大。截至 2021 年末，公司金融投资金额为 3,268,077.21 万元，较 2020 年末余额变动不大。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金融

投资金额为 3,122,456.52 万元，较 2021 年末余额变动较小。

（1）交易性金融资产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债券、公募基金、股票、银行理财、券商资管、信托计划、私募基金产品。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 2,390,692.90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了 716,630.95 万元，增幅为 42.81%。主要系以交易为目的的公募基金、债券投资规模增加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 2,567,878.70 万元，较 2020 年末变化较小。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 2,228,379.81 万元，较 2021 年末变化较小。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券	1,433,785.18	55.84	1,155,384.30	48.33	937,874.82	56.02
公募基金	614,014.29	23.91	750,384.93	31.39	318,106.59	19.00
股票	41,321.20	1.61	168,269.05	7.04	198,911.65	11.88
银行理财产品	14,017.52	0.55	10,004.99	0.42	20,090.03	1.20
券商资管产品	79,819.34	3.11	103,707.52	4.34	91,041.52	5.44
信托计划	92,539.99	3.60	16,804.91	0.70	11,050.91	0.66
私募基金	234,441.13	9.13	143,396.71	6.00	70,029.95	4.18
其他	57,940.06	2.26	42,740.49	1.79	26,956.48	1.61
合计	2,567,878.70	100.00	2,390,692.90	100.00	1,674,061.95	100.00

（2）其他债权投资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要求，公司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其他债券投资为 728,682.62 万元，较 2019 年末减少 212,455.62 万元，降幅为 22.57%，主要系计入其他债权投资的债券投资减少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其他债权投资为 695,753.49 万元，较 2020 年末变化较小。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债权投资为 889,631.70 万元，较 2021 年末有所增加。公司其他债权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债	4,084.87	0.59	36,516.74	5.01	-	-

地方债	3,268.64	0.47	49,479.30	6.79	104,724.11	11.13
金融债	30,109.33	4.33	36,230.19	4.97	5,248.21	0.56
企业债	36,198.58	5.20	50,300.97	6.90	42,108.69	4.47
同业存单	-	-	-	-	48,538.65	5.16
中期票据	177,632.19	25.53	221,771.13	30.43	196,713.14	20.90
短期融资券	53,775.59	7.73	27,266.62	3.74	44,653.27	4.74
公司债	310,939.51	44.69	271,941.18	37.32	452,296.34	48.06
次级债	975.50	0.14	10,470.01	1.44	36,616.88	3.89
定向工具	78,769.27	11.32	24,706.47	3.39	10,238.95	1.09
合计	695,753.49	100.00	728,682.62	100.00	941,138.24	10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指公司在证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证机构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投资。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其他权益投资合计 4,547.14 万元，较 2019 年末变动较小；2021 年末，公司其他权益投资合计 4,445.01 万元，较 2020 年末变动较小。2022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权益投资合计 4,445.01 万元，较 2021 年末无变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1,146.52	25.79	1,169.77	25.73	1,248.01	27.96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298.49	74.21	3,377.37	74.27	3,214.91	72.04
合计	4,445.01	100.00	4,547.14	100.00	4,462.92	100.00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4,813,379.11 万元、5,586,153.59 万元、7,339,061.14 万元和 7,034,337.93 万元。公司负债主要是代理买卖证券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券、应付短期融资款。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四项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2.17%、93.51%、90.33%和 90.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项目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短期融资款	782,620.40	11.13	1,028,787.64	14.02	795,731.39	14.24	657,246.36	13.65
拆入资金	320,295.89	4.55	333,982.36	4.55	29,017.54	0.52	215,131.92	4.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3,173.48	2.32	142,373.66	1.94	147,587.84	2.64	10,367.53	0.22
衍生金融负债	4,118.21	0.06	7,913.85	0.11	2,853.95	0.05	314.15	0.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71,374.20	18.07	1,327,442.38	18.09	1,094,622.19	19.60	1,275,684.41	26.50
代理买卖证券款	2,636,531.31	37.48	2,747,586.56	37.44	2,066,146.71	36.99	1,704,436.14	35.41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528.58	0.01	-	-
应付职工薪酬	44,252.42	0.63	80,499.73	1.10	87,596.92	1.57	84,435.62	1.75
应交税费	35,136.37	0.50	40,982.70	0.56	27,143.28	0.49	21,706.09	0.45
应付款项	2,139.17	0.03	2,336.42	0.03	2,781.94	0.05	2,877.15	0.06
合同负债	3,563.51	0.05	3,808.16	0.05	5,988.54	0.11	不适用	不适用
预计负债	7.14	0.00	26.34	0.00	21.61	0.00	4.45	0.00
应付债券	1,664,204.48	23.66	1,525,228.03	20.78	1,267,301.41	22.69	799,625.85	16.61
租赁负债	15,553.28	0.22	16,269.76	0.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25.65	0.10	9,291.80	0.13	15,271.96	0.27	11,042.50	0.23
其他负债	84,242.41	1.20	72,531.74	0.99	43,559.73	0.78	30,506.92	0.63
合计	7,034,337.93	100.00	7,339,061.14	100.00	5,586,153.59	100.00	4,813,379.11	100.00

1、应付短期融资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主要包括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和短期收益凭证（一年以内）。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分别为 657,246.36 万元、795,731.39 万元、1,028,787.64 万元和 782,620.40 万元。最近三年末，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余额持续增加，主要系公司短期融资券及短期收益凭证增加所致。2022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余额较 2021 年末有所减少。

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变动主要取决于证券市场情况和公司资产配置要求。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分别为 1,275,684.41 万元、1,094,622.19 万元、1,327,442.38 万元和 1,271,374.20 万元，呈波动趋势。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181,062.21 万元，降幅为 14.19%，主要系业务负债结构调整，正回购规模减少所致；截至 2021 年末，公

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232,820.18 万元，增幅为 21.27%，主要系公司正回购规模增加所致。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21 年末减少 56,068.18 万元，降幅为 4.22%。

3、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是公司负债占比最高的组成部分，其与股市交易活跃程度相关，该负债属于客户托管资金，本质上不对公司造成债务偿还压力。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分别为 1,704,436.14 万元、2,066,146.71 万元、2,747,586.56 万元和 2,636,531.31 万元，最近三年，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余额总体趋势为持续增加，主要原因为市场回暖，客户资金持续增加所致。

4、应付债券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799,625.85 万元、1,267,301.41 万元、1,525,228.03 万元和 1,664,204.4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6.61%、22.69%、20.78%和 23.66%。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债券余额持续增加，主要系公司债券发行规模增加，债券余额增长所致。

（三）盈利能力分析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93,742.46 万元、468,275.58 万元、512,199.55 万元和 43,938.20 万元，主要由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利息净收入、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938.20	512,199.55	468,275.58	393,742.46
利息净收入（净损失以“—”号填列）	30,576.89	117,013.94	104,052.58	116,961.8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净损失以“—”号填列）	53,671.61	279,881.51	228,794.57	160,665.39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46,857.51	220,320.03	170,548.62	100,321.86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013.17	45,687.22	44,637.01	52,049.45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804.77	10,663.92	11,041.20	8,312.16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17,384.38	168,895.00	103,889.42	83,091.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6.57	7,112.59	369.85	-448.51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24,491.78	-56,536.67	29,157.16	29,566.8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1	-70.00	-176.65	46.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2	-59.91	-74.96	-21.95
其他收益	794.74	1,852.68	1,929.46	2,313.74
其他业务收入	778.42	1,223.00	704.00	1,118.77
二、营业支出	68,677.17	295,249.09	225,229.40	206,622.35
税金及附加	749.77	4,368.99	3,704.98	3,149.62
业务及管理费	53,145.88	269,119.31	212,990.89	199,711.68
信用减值损失	14,627.41	20,451.96	6,811.65	3,380.5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542.71	1,655.79	296.03
其他业务成本	154.11	766.13	66.08	84.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38.97	216,950.45	243,046.18	187,120.10
加：营业外收入	53.11	189.58	2,902.86	703.31
减：营业外支出	462.29	1,675.36	685.52	1,339.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号填列）	-25,148.16	215,464.68	245,263.51	186,484.09
减：所得税费用	-8,100.50	47,232.32	55,110.87	43,330.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47.66	168,232.36	190,152.64	143,154.0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96.13	163,212.40	190,032.78	143,153.08
少数股东损益	-51.53	5,019.96	119.86	0.9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是本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来源，主要包括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和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等，上述收入与我国证券市场景气程度相关性较高。面对复杂的环境，公司及时调整经营政策，不断夯实投资银行、资产管理等业务基础，积极调整自营业务投资方向，加大创新业务拓展力度，投资银行业务、自营业务收入都确保了相对平稳，创新业务的收入实现了大幅增长。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各组成部分的变动是公司顺应市场变化而对业务结构不断调整和优化的结果。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为 160,665.39 万元、228,794.57 万元、279,881.51 万元和

53,671.6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0.80%、48.86%、54.64% 和 122.15%。

2020 年度，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 2019 年度增加 68,129.18 万元，增幅为 42.40%，主要系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增加所致；2021 年度，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 2020 年度增加 51,086.94 万元，增幅为 22.33%，主要系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增加所致。

（2）利息净收入

公司的利息收入主要包括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及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利息支出主要包括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报告期内，公司利息净收入为 116,961.82 万元、104,052.58 万元、117,013.94 万元和 30,576.8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9.71%、22.22%、22.85% 和 69.59%。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收入	63,217.36	240,174.11	218,872.89	204,306.26
利息支出	32,640.47	123,160.18	114,820.31	87,344.44
利息净收入	30,576.89	117,013.94	104,052.58	116,961.82

（3）投资收益

公司的投资收益包括证券自营业务投资的金融工具收益和其他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83,091.47 万元、103,889.42 万元、168,895.00 万元和 -17,384.3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10%、22.19%、32.97% 和 -39.57%。

2020 年度，公司实现投资收益为 103,889.42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加 20,797.95 万元，增幅 25.03%，主要系交易性金融工具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2021 年度，公司实现投资收益为 168,895.00 万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65,005.58 万元，增幅 62.57%，主要系股权类金融投资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2022 年一季度，公司投资收益为 -17,384.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8.16%，主要原因为受一季度市场行情影响，公司金融投资出现亏损。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报告期内，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29,566.83 万元、29,157.16

万元、-56,536.67 万元和-24,491.7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51%、6.23%、-11.04%和-55.74%。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8,313.83	30,150.20	32,973.8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491.85	-2,501.89	925.62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714.68	1,508.85	-4,332.67
合计	-56,536.67	29,157.16	29,566.83

2020 年度，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29,157.16 万元，较 2019 年度变动较小。2021 年度，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56,536.67 万元，主要原因为受市场行情影响，金融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浮盈减少。

2、营业支出分析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支出为 206,622.35 万元、225,229.40 万元、295,249.09 万元和 68,677.17 万元，公司营业支出主要由业务及管理费、税金及附加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税金及附加	749.77	1.09	4,368.99	1.48	3,704.98	1.64	3,149.62	1.52
业务及管理费	53,145.88	77.39	269,119.31	91.15	212,990.89	94.57	199,711.68	96.66
信用减值损失	14,627.41	21.30	20,451.96	6.93	6,811.65	3.02	3,380.54	1.64
其他减值损失	-	-	542.71	0.18	1,655.79	0.74	296.03	0.14
其他业务成本	154.11	0.22	766.13	0.26	66.08	0.03	84.48	0.04
合计	68,677.17	100.00	295,249.09	100.00	225,229.40	100.00	206,622.35	100.00

公司的营业支出主要为业务及管理费，公司业务及管理费主要包括职工费用、折旧费、电子设备运转费等。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占营业支出的比例为 96.66%、94.57%、91.15%和 77.39%。

3、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金额占比较小，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利润	-24,738.97	216,950.45	243,046.18	187,120.10
营业外收入	53.11	189.58	2,902.86	703.31
营业外支出	462.29	1,675.36	685.52	1,339.33
所得税费用	-8,100.50	47,232.32	55,110.87	43,330.08
净利润	-17,047.66	168,232.36	190,152.64	143,154.0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339.33 万元、685.52 万元、1,675.36 万元和 462.29 万元，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由捐赠支出、工程停工损失、预计赔偿支出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43,154.02 万元、190,152.64 万元、168,232.36 万元和 -17,047.66 万元。公司 2022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54.0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152.96%，主要原因为受一季度市场行情影响，公司金融投资出现亏损，证券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具有一定的行业特征，2022 年一季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公司一季度经营业绩亏损预计不会本期债券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的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846.18	1,805,376.14	1,324,348.22	1,681,29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064.39	1,421,390.49	1,763,339.13	1,550,53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781.78	383,985.65	-438,990.91	130,756.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22.30	681,997.58	982,244.53	1,795,236.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611.44	658,803.35	743,713.70	2,163,715.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89.14	23,194.23	238,530.83	-368,478.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224.18	2,751,375.60	2,783,940.00	2,153,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565.74	2,379,755.95	2,267,017.69	1,449,984.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41.56	371,619.65	516,922.31	703,765.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34.07	778,729.52	316,285.57	466,089.64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自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收取

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增加，回购业务资金的净增加，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等。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是融出资金净增加，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及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等。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0,756.73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432,007.86 万元，主要是回购业务和代理买卖证券款现金流入增加。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8,990.91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569,747.64 万元，主要是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导致货币资金大量流出。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83,985.65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822,976.55 万元，主要是客户资金增加和交易性投资及资金拆入等减少所致。

2022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63,781.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5,548.24 万元，主要是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是收回投资收到现金的增加、取得投资收益的增加、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等。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等。

2019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68,478.71 万元，主要是投资业务同比增加投资规模所致。

2020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8,530.83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加 607,009.54 万元，主要是计入其他债权投资的债券投资规模减少所致。

2021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194.23 万元，较 2020 年度减少 215,336.60 万元，主要是收回其他债权投资的债券投资所致。

2022 年 1-3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6,189.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4,677.29 万元，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以及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03,765.23 万元，主要是公司运用短期融资券和公司债券等工具融入资金增加所致。

2020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16,922.31 万元，较 2019 年度减少 186,842.92 万元，主要是公司运用短期融资券和公司债券等工具融入资金净规模减少所致。

2021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71,619.65 万元，较 2020 年度减少 145,302.66 万元，主要是公司运用短期融资券和公司债券等工具融入资金净规模减少所致。

2022 年 1-3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0,341.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8,310.55 万元，主要是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五）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2 年 3 月末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年末 /2021 年度	2020 年末 /2020 年度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资产负债率	66.53%	67.21%	62.22%	61.22%
流动比率	-	1.69	1.66	1.52
速动比率	-	1.69	1.66	1.52
EBITDA（万元）	-	346,568.20	360,621.27	275,487.08
EBITDA 利息倍数（倍）	-	3.00	3.35	3.37
利息保障倍数（倍）	-	2.87	3.28	3.28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22%、62.22%、67.21%和 66.53%，处于行业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维持在较高水平，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六）主要监管指标分析

最近三年末，公司（母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如下：

项目	2022 年 3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³
核心净资本（亿元）	163.44	169.20	166.81	159.39
附属净资本（亿元）	7.40	7.40	9.50	5.50
净资本（亿元）	170.84	176.60	176.31	164.89
净资产（亿元）	214.00	216.31	208.73	193.69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亿元）	63.22	62.38	43.26	45.22
表内外资产总额（亿元）	674.41	693.30	573.36	513.89
风险覆盖率	270.25%	283.13%	407.57%	364.63%
资本杠杆率	24.30%	24.56%	29.13%	31.12%
流动性覆盖率	263.77%	388.48%	335.38%	263.49%
净稳定资金率	166.28%	191.20%	197.78%	161.03%
净资本/净资产	79.83%	81.64%	84.47%	85.13%
净资本/负债	39.04%	38.67%	50.58%	53.48%
净资产/负债	48.90%	47.36%	59.88%	62.82%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20.01%	19.35%	20.99%	14.65%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163.05%	164.61%	153.00%	147.82%

公司资产质量优良，经营稳健，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2019 年至 2021 年末，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全部持续处于监管指标要求的安全范围内。公司资本充足率高，整体资产质量较好，指标安全边际较高，显示公司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及风险控制能力。此外，公司具有包括同业拆入资金在内的多渠道融资方式，因此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高，偿债风险较低。

七、公司有息债务情况

（一）有息债务类型结构

2022 年年初及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占比	期末金额	占比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28,787.64	40.28	782,620.40	31.99
应付债券	1,525,228.03	59.72	1,664,204.48	68.01
合计	2,554,015.67	100.00	2,446,824.88	100.00

³ 中国证监会在 2020 年修订了相关计算标准，2019 年末数据已按 2020 年 6 月 1 日施行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重新计算列示。

（二）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付短期融资款	782,620.40	-	-
应付债券	743,739.38	363,333.36	557,131.75
有息负债合计	1,526,359.78	363,333.36	557,131.75

（三）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有息负债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末余额	占比
信用借款	-	-
抵押借款	-	-
质押借款	-	-
一年内到期的无担保债券	743,739.38	30.40%
应付债券	920,465.10	37.62%
应付短期融资款	782,620.40	31.99%
有息负债合计	2,446,824.88	100.00%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有息负债合计 244.68 亿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为 152.64 亿元，占有息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62.38%，整体来看公司有息负债结构以短期债务为主。同期，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扣除客户存款）、存出保证金及金融投资等高流动性金融资产合计 377.26 亿元，能够为一年内有息负债的偿付提供有效的保障。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2	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
3	华西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4	华西金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5	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6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7	华期创一成都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8	华期梧桐成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9	成都金智百业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
10	成都金智成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	拉萨金智百业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
12	成都金智华西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
13	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	泸州华西金智银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15	成都华西金智银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16	成都雄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共同经营
17	四川剑南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18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19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0	江苏鼎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1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2	四川康润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3	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4	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5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6	四川中国白酒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7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老窖集团重要联营企业
28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外部董事的公司
29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外部董事的公司
30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外部董事的公司
31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外部董事的公司
32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33	内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34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原关联自然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注 2]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35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关联自然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注 2]
36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原关联自然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注 2]
37	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关联自然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注 2]
3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关联自然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注 2]
39	关联自然人	[注 1]

[注1]：关联自然人指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前述人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自然人。

[注2]：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贝多广、蒲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0.1.6条及贝多广、蒲虎在其任职单位的任职时间情况，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纳入公司关联方管理范围至2021年5月27日，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应纳入公司关联方管理范围至2021年6月18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纳入公司关联人管理范围至2021年11月27日。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1、已纳入本公司汇总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分支机构，其相互间交易已作抵消。

2、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证券经纪服务	0.02	0.04	0.01	协议约定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证券经纪服务	44.04	135.10	245.22	协议约定
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证券经纪服务	7.73	21.76	58.48	协议约定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证券经纪服务	7.97	1.84	-	协议约定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证券经纪服务	1.56	1.31	0.10	协议约定
关联自然人	提供证券经纪服务	3.54	6.44	4.99	协议约定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期货经纪服务	0.03	-	-	协议约定
江苏鼎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期货经纪服务	0.47	-	-	协议约定
泸州市国资委	提供财务顾问等服务	2.00	-	-	协议约定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财务顾问等服务	18.87	-	-	协议约定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证券发行与承销、财务顾问等服务	99.06	600.00	-	协议约定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证券发行与承销、财务顾问等服务	-	300.00	500.00	协议约定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证券发行与承销、财务顾问等服务	-	148.50	-	协议约定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证券发行与承销、财务顾问等服务	-	3.62	-	协议约定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证券发行与承销、财务顾问等服务	-	-	343.00	协议约定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证券发行与承销、财务顾问等服务	-	-	100.00	协议约定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证券发行与承销、财务顾问等服务	-	-	10.00	协议约定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证券发行与承销、财务顾问等服务	-	-	84.05	协议约定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定向资产管理服务	-	0.46	0.04	协议约定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	-	210.00	协议约定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展人民币资金拆借业务	0.75	-	22.22	协议约定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925.98	461.33	109.01	协议约定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支出	0.03	0.02	0.02	协议约定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三方存管费用、短期融资券承销手续费	10.03	4.63	-	协议约定
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2.33	-	373.80	协议约定
四川中国白酒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	55.00	协议约定
四川康润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收水电费	202.61	197.32	215.13	协议约定
合计		1,567.02	1,882.37	2,331.07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在本公司的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开户单位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0.09	0.16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1	0.62	7.09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04	0.10	0.03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43.48	5.47	3.62
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4.10	708.08	5,020.20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4	2.11	0.10
四川剑南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718.52	1,356.83
关联自然人	285.89	126.00	185.27
合计	493.66	3,560.98	6,573.30

(2) 2021 年末，关联方持有本公司及子公司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委托人	成立日期	状态	期末委托资金	管理费率
华西证券璞信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0 月 22 日	该产品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起始运作，投资标的为场内股票质押式回购，初始规模为 16,350 万元。	16,480.00	0.30%

(3) 报告期内买卖关联方发行的证券情况（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关联方	形成原因	期初持有面值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持有面值	本期收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市场认购“16金地02”债券	6,000.00	-	-	6,000.00	210.00
	持有金地集团股票5.36万股，市值77.72万元，产生处置损失6.05万元。					

2020 年度：

关联方	形成原因	期初持有面值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持有面值	本期收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市场认购“16金地02”债券	6,000.00	-	-	6,000.00	210.00
	一级市场认购“20金地MTN001B”	-	3,000.00	3,001.17	-	1.17

2021 年度：

关联方	形成原因	期初持有面值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持有面值	本期收益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市场认购关联方发行的证券	-	42,508.30	42,515.08	-	6.78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市场认购“16金地02”债券	6,000.00	-	6,210.00	-	46.03
	一级市场认购关联方发行的证券	-	11,000.00	11,001.42	-	1.42

(4) 与关联方同业拆借、存放于关联方银行存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性质
泸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844.71	5,611.76	20,150.45	银行存款

(5) 与关联方现券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买入	卖出	买入	卖出	买入	卖出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交易	48,822.72	-	-	-	-	-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交易	238,858.17	179,713.67	35,084.55	46,215.58	-	-
内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交易	192,292.87	43,573.05	-	-	-	-
	银行间质押式	5,000.00	5,000.30	-	-	-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交易	56,869.11	16,163.84	-	-	-	6,500.00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现券买卖交易	837,263.32	963,605.00	911,918.06	948,279.15	405,600.00	416,000.00
	质押式回购	-	-	3,760.00	3,760.09	-	-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交易	9,471.89	145,008.88	-	-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交易	2,433,253.77	936,605.37	1,355,753.64	868,722.95	-	-
	质押式回购	230,000.00	230,023.26	196,538.88	196,530.00	-	-
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交易	9,174.44	10,260.89	-	-	-	-

(6) 与关联方债券借贷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1 年		2020 年	
		面额	借贷费用	面额	借贷费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间债券借贷	37,000.00	3.41	48,000.00	3.87

(7)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① 应收关联方债权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形成原因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	3.00	15.00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管计划管理费	-	-	0.04

②应付关联方债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性质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38	2,022.38	2,022.38	上市承诺款

注：在公司上市前，公司共有 5 处房产尚未取得房产证，老窖集团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三年内，公司依然未取得该 5 处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老窖集团将按华西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的该等房产账面净资产值以货币资金注入公司的方式予以规范，该规范方式不对本公司的出资比例或股权比例造成任何改变；如老窖集团按照上述承诺以货币资金注入方式予以规范后，本公司依法取得上述房产的全部或部分房屋所有权证，则本公司仅需按合法程序将已注入的相应资金等值退还老窖集团即可，无需支付资金占用费或其他费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老窖集团已按照 5 处未取得房产、土地证的房屋在本公司整体变更时的账面价值，将相应的资金划入公司。老窖集团首发前做出的有关土地房产的承诺，已履行完毕。

（8）与关联方联建办公楼。

本公司与本公司其他关联方四川康润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润集团）联合建设位于成都高新区南区大源 IV 线核心商务区 D6 地块一期工程，该工程设计为一类高层建筑，建筑面积为 58,427.06 平方米，双方共同投资总额预计约 3.90 亿元，出资比例为本公司出资 55.78%，康润集团出资 44.22%。

该项目于 2010 年 4 月正式立项，2011 年 10 月主体工程封顶；2013 年验收并于当年 10 月正式投入使用，合作双方于 2021 年 4 月完成最终清算，联建大楼已完成投资额 4.17 亿元（含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其中：本公司投入 2.42 亿元，康润集团投入 1.75 亿元。本公司已按分配的房产转固，转固总额 2.20 亿元（不含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其中房屋建筑物 1.97 亿元。

九、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一）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对外担保。

（二）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了结的其他重要诉讼事项如下：

1、公司与南京东泰商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票质押交易纠纷案

本公司与南京东泰商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泰资管）于 2019 年 7 月签订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共计向其融资 10,000.00 万元。东泰资管履约担保比例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起持续低于平仓线，构成违约。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委托代理律师向成都中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诉前保全。2020 年 6 月 1 日成都中院已完成对东泰资管质押给公司的 3,233.00 万股紫金银行限售流通股的诉前保全手续。2020 年 6 月 8 日成都中院对本案正式立案（（2020）川 01 民初 3155 号）。2020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收到本案一审判决书，判决东泰资管向公司偿还本息，支付违约金等，相关担保方对前述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对质押股票和第三方抵押房产有优先受偿权。2021 年 1 月 8 日收到东泰资管上诉状，公司于 10 月 14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判决驳回东泰资管上诉，维持原判。2021 年 11 月 23 日，本公司向成都市中院申请强制执行，2021 年 11 月 26 日收到执行立案通知书。法院已向公司发送了协助执行通知书，目前由公司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处置，目前处置工作尚未完成。

2、公司与叶某、陈某、景某融资融券交易纠纷案

本公司与叶某和陈某分别于 2020 年 9 月和 2020 年 10 月签订《融资融券业务合同》，叶某向本公司借入本金人民币 73,520,642.27 元，陈某向本公司借入本金人民币 79,184,223.40 元，担保物为其持有的仁东控股股票，因前述股票持续下跌，导致维持担保比例低于合同约定的最低线，公司按约定实施强制平仓，强制平仓后叶某未偿还本金为 4,137.62 万元，陈某未偿还本金为 4,598.92 万元，公司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景某向公司出具《不可撤销保证书》，就叶某和陈某在公司的融资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向成都中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2021 年 12 月 28 日成都中院作出（2020）川 01 民初 8819 号、8818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叶某、陈某分别向本公司偿还融资本金、融资利息及违约金；向公司支付律师费、公证费；景某对本判决确定的叶某和陈某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保全费由叶某、陈某、景某承担。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两案被告均已上诉，二审尚未开庭。

3、远高债相关责任纠纷案

公司主承销及受托管理的宁夏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远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已发行 3 期，存续规模共计 6 亿元（“18 远高 01” 1 亿元、“19 远高 01” 1 亿元、“19 远高 02” 4 亿元）。前述发行的债券存在违约情形，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因此涉及 4 起诉讼，涉及诉讼争议金额累计 1.04 亿元。

①“华汇人寿案”：2021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收到成都中院邮寄的应诉材料，华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诉求判令公司承担其投资的“19 远高 01” 4,000 万元本金、利息及逾期利息；公司与中银律所连带承担其投资的“19 远高 02” 3,000 万元本金、利息及逾期利息；公司与中银律所连带承担律师费 100 万元及保全费约 10 万元等。2021 年 8 月 24 日，本案移送至银川中院管辖。2022 年 3 月 2 日、3 月 11 日银川中院两次开庭审理，一审庭审流程已完成，尚未收到判决。另，华汇人寿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向法院申请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8,165.05 万元或查封等值财产，目前公司银行存款被法院冻结 8,165.05 万元。

②“外贸信托案”：2022 年 2 月 17 日，公司收到银川中院应诉材料，“18 远高 01” 债券投资人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诉求判令宁夏远高偿付债券本金 1,837.40 万元、暂计赔付 1 年债券期内利息 1,378,050 元及逾期利息 614,884 元并承担律师代理费开支 50,000 元，要求本公司、中银律所、大公国际就前述承担连带责任等。2022 年 3 月 10 日，本案已在银川中院完成一审开庭审理，尚未收到判决。

③“杭州太乙案”：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银川中院应诉资料，“18 远高 01” 债券投资人杭州太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诉求判令宁夏远高、本公司、中银律所、大公国际就债券本金 92 万元及利息 69,000 元、逾期利息 31,215.31 元，暂总计付 1,020,215.31 元承担连带责任，且共同赔偿为实现债权支付的律师费 5,000 元等。本案一审尚未开庭审理。

④“天虹服饰案”：2022 年 2 月 10 日，公司收到银川中院应诉材料，“18 远高 01” 债券投资人吴江天虹服饰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诉求判令宁夏远高偿付债券本金 47.90 万元、暂计赔付 1 年债券期内利息 35,925 元及逾期利息 16,252.32 元并承担律师代理费开支 3,000 元，要求本公司、中银律所、大公国际就前述承担连带责任等。2022 年 3 月 9 日，本案已在银川中院完成一审开庭审理，尚未

收到判决。

4、李某与公司合资、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纠纷案

本公司与成都大成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置业”）进行联合建设，约定本公司投入地块土地使用权，大成置业出资的方式进行联合建设。后因大成置业未能依约筹措建设资金，公司按照协议约定解除双方之间的合同关系，并退还了投资款 8,536 万元。后大成置业提起诉讼，经法院审理判决，公司向大成置业退还履约保证金 800 万元，已履行完毕判决书中的相关义务。大成置业向最高院提起再审，被裁定驳回。后大成置业将认为与本公司联建 D6 地块二期工程存在的债权转让李某。2021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资料，李某诉求为：请求公司支付公司与大成置业解除联建协议时的补偿款 15,957,118 元及联建协议解除后的资金占用利息 7,232,837.33 元。本案一审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开庭，后续开庭时间未定。

（三）重大承诺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承诺为拟设华西基金持续补充资本并在其出现流动性危机时给予流动性支持的议案》，承诺为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西基金）持续补充资本、在华西基金出现流动性危机时给予流动性支持，以促进公募基金行业发展，维护金融市场稳定，防范金融风险。

（四）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如下：

1、截至 2021 年末，华西金智下属成都金智成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办理注销。下属成都金智百业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拉萨金智百业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在清算中，清算小组已在工商管理部门备案。

2、华西银峰关于四川信托中元广场项目委托贷款信托计划情况：

2015 年 6 月华西银峰新增投资四川信托中元广场项目委托贷款信托计划 8,440 万元，该信托计划延期至 2018 年 6 月 29 日，因融资人未按期偿还本息引发诉讼。四川省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2016）川 0792 民特 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抵押物进行拍卖、变卖，由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对所得

价款在本金及利息范围内优先受偿，并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受理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的执行申请。2017 年 2 月，在法院协调下，中元项目各利益方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书》，同时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与遂宁市中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相关担保物的处置分配比例。

中元项目所涉信托已到期，经与四川信托友好协商，2018 年 6 月 29 日，华西银峰已与四川信托签订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将全部债权及其全部附属权利转让给华西银峰。2019 年 6 月 21 日，绵阳市高新区人民法院下达“（2018）川 0792 执恢 163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将被执行人遂宁市中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位于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55 号“中元广场”7-111 号（超市卖场）、（1-2）-200 号（超市出入口）、（1-2）-201 号（超市卸货区）商业房地产交付申请执行人华西银峰抵偿其贷款 8,440 万元。该房屋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申请执行人华西银峰时起转移。截至 2022 年 3 月末，抵押物移交、处置手续仍在办理中。

十、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为 173.36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	ETC 冻结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65,029.52	质押
其他债权投资	568,603.70	质押
合计	1,733,634.21	

除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有一定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以及其他具有可对抗的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第五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在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所涉资信评级的，主体评级结果均为 AAA 级，不存在与本次主体评级结果有差异的情形。

二、本期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级别的涵义为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揭示的主要风险

1、经营易受资本市场波动及监管政策等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总收入主要来自经纪业务和证券投资业务，业务规模及收入实现方面受资本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大；2022 年一季度，受市场波动影响，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大幅下降，经营出现小幅亏损。

2、信用风险需持续关注。近年来，资本市场信用风险事件多发，需持续关注公司信用业务和债券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状况。

3、债务负担有所增长。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债务规模有所增长，其中短期债务占比 64.82%，符合行业特征，仍需加强流动性管理。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项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发行人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按照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在本期债项信用评级有效期内完成跟踪评级工作。

发行人或本期债项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或本期债项信用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行人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经营管理状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期债项相关信息，如发现有重大变化，或出现可能对发行人或本期债项信用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进行必要的调查，及时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或者出现监管规定、委托评级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联合资信可以终止或撤销评级。

三、其他重要事项

无。

四、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及使用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银行和客户间建立了良好的信誉。目前，公司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公司拥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资格，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获得银行给予的授信总额度合计约为 750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约为 120 亿元。

（二）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债务违约记录及有关情况

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债务违约情况。

（三）发行人及子公司报告期内已发行的境内外债券情况（含已兑付债券）

单位：亿元、年、%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及偿还情况
1	22 华股 01	公开发行	2022-1-7	-	2025-1-11	3	20.00	3.05	20.00	偿还有息负债。	未到兑付日。
2	21 华股 03	公开发行	2021-12-7	-	2024-12-9	3	20.00	3.13	20.00	偿还有息负债。	未到兑付日。
3	21 华股 02	公开发行	2021-6-9	-	2024-6-11	3	15.00	3.49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4	21 华股 01	公开发行	2021-2-5	-	2024-2-9	3	15.00	3.86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5	21 华西 01	非公开发行	2021-1-7	-	2023-1-11	2	20.00	3.83	20.00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短	已按时付息。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及偿还情况
										期融资券及收益凭证的本息。	
6	20 华西 C1	非公开发行	2020-9-11	-	2023-9-15	3	15.00	4.26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7	20 华西 01	非公开发行	2020-3-12	-	2023-3-16	3	30.00	3.40	30.00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短期融资券及收益凭证的本息。	已按时付息。
8	20 华股 01	公开发行	2020-2-21	2023-2-25	2025-2-25	5 (3+2)	10.00	3.05	1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9	19 华股 02	公开发行	2019-10-21	2021-10-23	2023-10-23	4 (2+2)	15.00	3.48	1.4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10	19 华股 01	公开发行	2019-3-19	2022-3-21	2024-3-21	5 (3+2)	9.00	3.88	4.49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公司债券小计		-	-	-	-	-	169.00	-	150.89	-	-
11	22 华西证 券 CP003	公开发行	2022-7-6	-	2023-4-18	0.78	10.00	2.39	1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未到兑付日。
12	22 华西证 券 CP002	公开发行	2022-6-21	-	2022-12-09	0.47	17.00	2.06	17.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未到兑付日。
13	22 华西证 券 CP001	公开发行	2022-3-15	-	2022-10-13	0.58	15.00	2.62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未到兑付日。
14	21 华西证 券 CP010	公开发行	2021-11-24	-	2022-3-7	0.28	8.00	2.63	-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到期兑付。
15	21 华西证 券 CP009	公开发行	2021-11-23	-	2022-2-10	0.21	10.00	2.65	-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到期兑付。
16	21 华西证 券 CP008	公开发行	2021-10-13	-	2022-7-26	0.78	20.00	2.87	2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未到兑付日。
17	21 华西证 券 CP007	公开发行	2021-9-23	-	2022-6-24	0.75	20.00	2.79	-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到期兑付。
18	21 华西证 券 CP006	公开发行	2021-9-8	-	2021-12-8	0.25	15.00	2.43	-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到期兑付。
19	21 华西证 券 CP005	公开发行	2021-8-17	-	2021-11-17	0.25	7.00	2.38	-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到期兑付。
20	21 华西证 券 CP004	公开发行	2021-7-14	-	2021-9-17	0.25	13.00	2.45	-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到期兑付。
21	21 华西证 券 CP003	公开发行	2021-6-4	-	2021-9-6	0.25	9.00	2.45	-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到期兑付。
22	21 华西证 券 CP002	公开发行	2021-5-14	-	2021-8-13	0.25	20.00	2.45	-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到期兑付。
23	21 华西证 券 CP001	公开发行	2021-4-12	-	2021-7-13	0.25	15.00	2.68	-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到期兑付。
24	20 华西证 券 CP010	公开发行	2020-12-16	-	2021-2-25	0.25	15.00	2.87	-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到期兑付。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及偿还情况
25	20 华西证 券 CP009	公开发 行	2020- 12-07	-	2021- 3-9	0.25	15.00	3.15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26	20 华西证 券 CP008	公开发 行	2020- 10-13	-	2021- 1-13	0.25	10.00	3.00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27	20 华西证 券 CP007	公开发 行	2020- 9-14	-	2020- 12-15	0.25	15.00	2.72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28	20 华西证 券 CP006	公开发 行	2020- 8-13	-	2020- 11-13	0.25	15.00	2.67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29	20 华西证 券 CP005	公开发 行	2020- 7-9	-	2020- 9-16	0.19	10.00	2.30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30	20 华西证 券 CP004	公开发 行	2020- 5-18	-	2020- 8-18	0.25	15.00	1.63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31	20 华西证 券 CP003	公开发 行	2020- 3-10	-	2020- 6-10	0.25	10.00	2.30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32	20 华西证 券 CP002	公开发 行	2020- 1-18	-	2020- 5-19	0.25	10.00	2.59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33	20 华西证 券 CP001	公开发 行	2020- 1-7	-	2020- 4-8	0.25	10.00	2.85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34	19 华西证 券 CP006	公开发 行	2019- 11-20	-	2020- 2-19	0.25	15.00	3.17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35	19 华西证 券 CP005	公开发 行	2019- 10-17	-	2020- 1-16	0.25	10.00	3.03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36	19 华西证 券 CP004	公开发 行	2019- 9-5	-	2019- 12-5	0.25	10.00	2.89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37	19 华西证 券 CP003	公开发 行	2019- 8-8	-	2019- 11-7	0.25	14.00	2.82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38	19 华西证 券 CP002	公开发 行	2019- 7-10	-	2019- 10-10	0.25	10.00	2.79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39	19 华西证 券 CP001	公开发 行	2019- 4-25	-	2019- 7-26	0.25	10.00	3.28	-	补充公司营 运资金。	已到期兑 付。
债务融资工具小 计							373.00		62.00		
合计							542.00		212.89		

（四）发行人及子公司已获批准尚未发行的债券情况（含境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老窖集团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获批准尚未发行的公司债券如下：

2022 年 6 月 20 日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87 号）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8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获批准尚未发行的公司债券额度为 80 亿元。

（五）发行人及子公司报告期末存续的境内外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年、%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及偿还情况
1	22 华股 01	公开发行	2022-1-7	-	2025-1-11	3	20.00	3.05	20.00	偿还有息负债。	未到兑付日。
2	21 华股 03	公开发行	2021-12-7	-	2024-12-9	3	20.00	3.13	20.00	偿还有息负债。	未到兑付日。
3	21 华股 02	公开发行	2021-6-9	-	2024-6-11	3	15.00	3.49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4	21 华股 01	公开发行	2021-2-5	-	2024-2-9	3	15.00	3.86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5	21 华西 01	非公开发行	2021-1-7	-	2023-1-11	2	20.00	3.83	20.00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短期融资券及收益凭证的本息。	已按时付息。
6	20 华西 C1	非公开发行	2020-9-11	-	2023-9-15	3	15.00	4.26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7	20 华西 01	非公开发行	2020-3-12	-	2023-3-16	3	30.00	3.40	30.00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短期融资券及收益凭证的本息。	已按时付息。
8	20 华股 01	公开发行	2020-2-21	2023-2-25	2025-2-25	5 (3+2)	10.00	3.05	1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9	19 华股 02	公开发行	2019-10-21	2021-10-23	2023-10-23	4 (2+2)	15.00	3.48	1.4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10	19 华股 01	公开发行	2019-3-19	2022-3-21	2024-3-21	5 (3+2)	9.00	3.88	4.49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11	18 华股 01	公开发行	2018-10-16	2020-10-18	2022-10-18	4 (2+2)	10.00	3.74	2.07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按时付息。
公司债券小计		-	-	-	-	-	179.00	-	152.96	-	-
12	22 华西证 券 CP003	公开发行	2022-7-6	-	2023-4-18	0.78	10.00	2.39	1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未到兑付日。
13	22 华西证 券 CP002	公开发行	2022-6-21	-	2022-12-09	0.47	17.00	2.06	17.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未到兑付日。
14	22 华西证 券 CP001	公开发行	2022-3-15	-	2022-10-13	0.58	15.00	2.62	15.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未到兑付日。
15	21 华西证 券 CP008	公开发行	2021-10-13	-	2022-7-26	0.78	20.00	2.87	2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未到兑付日。
债务融资工具小计							62.00		62.00		
合计							241.00		214.96		

（六）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发生过严重违约现象。

（七）本期发行后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期债券发行后，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为 107.96 亿元，占发行人 2021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48.19%。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一)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三) 发行人 2019 年审计报告、2020 年审计报告、2021 年审计报告和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 (四) 关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 (五)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 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发行注册的文件；
- (八)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及查询网站

(一) 查阅时间

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00-11:30，14:00-16:30。

(二) 查阅地点

发行人：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联系人：	曹莹蓓、王德明、彭昊
电话：	028-86263433、86158137

三、备查文件查询网站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 <http://www.szse.cn/> 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本页无正文，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